

# 紫氣東來 御物正藏



東正拍賣  
DONGZHENG  
AUCTION

## 明清宮廷工藝美術

*Ming and Qing Imperial Works of Art*

2015年11月19日 星期四 16:00

16:00 Thursday 19 Nov. 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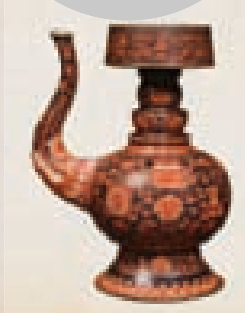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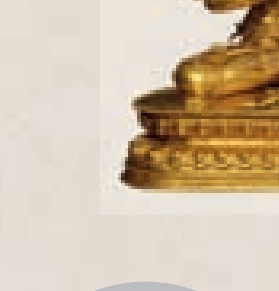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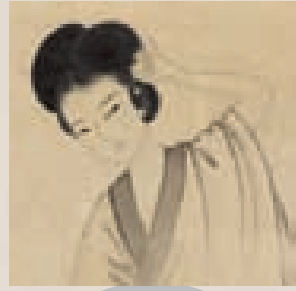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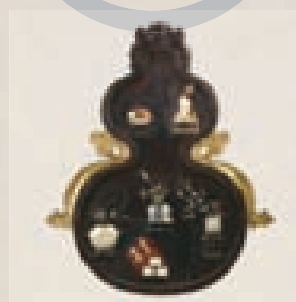


# 孝天法地

二零一五秋

北京

東正拍賣



## 公司信息

### COMPANY INFORMATION

	業務部	書畫部	市場部	行政部
鄭健生	余銳	黃樂輝	鄧寧	張磊
胡瑞澤	楊劍	尋航	楊鶴鳴	劉鑫
	張心潔		邵麗莎	段成明
				陳湘楚
	庫管部	財務部	客服部	
	陳繼軒	王小軍	郭曉晨	
	都宏亮	馬藝		
	馮博			
	陳賢斌			
	宋玥同			

#### 北京東正拍賣有限公司

Beijing Dongzheng Auction Co.,Ltd.

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甲19號嘉盛中心1708 100020  
1708,17/F,Nexus Center No.19A,East Third Ring Road,  
Chaoyang District,Beijing,100020,China  
http://www.dongzhengauktion.com  
Tel: 8610-6593 5768 Fax: 8610-6593 6557  
E-mail: service@dongzhengpm.com

#### 上海辦事處

Shanghai Representative

上海市閔行區金江路528號虹橋古玩城三層C130大豐堂  
電話: 021-54337660  
聯系人: 張正宇

#### 日本東京辦事處

Tokyo Japan Representative

住所: 〒272-0033千葉縣市川市市川南1-1-1 1613號室  
TEL/FAX: 047-326-6757  
携帯電話: 080-6635-5165  
メールアドレス: cccyyc@hotmail.com  
常駐連絡者: 陰玉慧

#### 日本大阪辦事處

Osaka Japan Representative

住所: 〒590-0132大阪府堺市南區原山臺5丁1-21-208  
TEL/FAX: 072-249-7625  
携帯電話: 090-3124-1126  
メールアドレス: chenuayi2004@hotmail.com  
常駐連絡者: 陳華毅

## 北京東正2015年秋季藝術品拍賣會

### BEIJING DONGZHENG AUTUMN AUCTIONS 2015

預展時間: 2015年11月17日至11月18日 10:00-19:00

拍賣時間: 2015年11月19日

預展及拍賣地點: 北京凱賓斯基飯店 三層宴會廳

拍賣場次: 平凡之外-尚品及珍稀佳釀	2015年11月19日	星期四	10:30
中國書畫	2015年11月19日	星期四	13:00
紫器東來-紫砂茶道具	2015年11月19日	星期四	13:30
明清宮廷御瓷	2015年11月19日	星期四	14:30
聚硯會心-歷代名硯	2015年11月19日	星期四	15:00
真如妙諦-古代佛教藝術	2015年11月19日	星期四	15:30
明清宮廷工藝美術	2015年11月19日	星期四	16:00

**Preview:** 10:00-19:00 17 - 18 Nov. 2015

**Auction:** 19 Nov. 2015

**Address:** Kempinski Hotel Beijing Lufthansa Center( The Third Floor Ballroom )

<b>Sessions:</b> Beyond Ordinary- Luxury Goods and Limited Spirits	10:30	Thursday	19 Nov. 2015
Chinese Paintings and Calligraphy	13:00	Thursday	19 Nov. 2015
Fine Craft of The East Tea and Tea Set Properties	13:30	Thursday	19 Nov. 2015
Ming and Qing Imperial Ceramics	14:30	Thursday	19 Nov. 2015
Selection of Past Dyansties Precious Inkstons	15:00	Thursday	19 Nov. 2015
Truth of Wisdom-Buddhist art	15:30	Thursday	19 Nov. 2015
Ming and Qing Imperial Works of Art	16:00	Thursday	19 Nov. 2015





# 北京市文物局文件

京文物〔2015〕1147号

## 北京市文物局关于 北京东正拍卖有限公司2015年秋季 文物拍卖会文物标的审核的批复

北京东正拍卖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北京东正拍卖有限公司举办2015年秋季文物拍卖会的请示》收悉。我局于2015年10月10日组织北京市文物鉴定委员会专家对你公司申报的文物类标的进行了实物审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文物拍卖管理暂行规定》和北京市文物局对文物拍卖管理的相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经审核，此次拍卖会（举办时间：2015年11月17日-19日）申报的书画类标的34件，属于文物监管范围的标的31件；申报的瓷杂类标的243件，属于文物监管范围的标的212件。涉及文物监管范围的标的均可上拍。

二、依据《文物出境鉴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属于禁止出境的标的已在清册中用※号标识（以所报清册序号为准），应在拍卖活动前告知竞买人。涉及其它事宜的请依法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

三、你公司应在申报审批的范围内组织拍卖会，并在拍卖活动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依据《关于加强对文物拍卖标的审核及备案管理的通知》规定的要求，将此次拍卖活动情况以及拍卖文物记录备案材料以书面形式上报我局。

你公司对本批复如有异议，可向本机关监察部门（64001627）投诉；或者于接到本批复之日起60日内向北京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或国家文物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于接到本批复之日起3个月内向相应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特此批复。

附件：1.《关于加强对文物拍卖标的审核及备案管理的通知》  
2.标的审核清册一份



## 敬請注意 IMPORTANT NOTICE

- 北京東正拍賣有限公司舉辦的拍賣活動均依據本圖錄中所附之拍賣規則進行，參加拍賣活動的相關各方必須仔細閱讀并予以遵守。
- 本公司特別聲明不能保證拍賣標的真偽或品質，對拍賣標的不承擔瑕疵擔保責任，競買人應親自審看拍賣標的原物。如欲進一步了解拍賣標的資料，請向業務人員諮詢。
- 競買人辦理競買號牌前需交納保證金  
人民幣叁拾萬元 (RMB 300,000)
- 若競投成功，買受人須自拍賣成交日起七日內向北京東正拍賣有限公司支付落槌價及相當于落槌價15%的傭金及其他各項費用，并領取拍賣標的(包裝及搬運費、運輸保險費用、出境鑒定費自行承擔)。
- 本場拍賣圖錄上所標識的價格均以人民幣為結算單位。
- 本場拍賣提供線上直播服務：  
雅昌藝術網  
[www.dongzhengauction.com](http://www.dongzhengauction.com)
- 本圖錄版權屬北京東正拍賣有限公司所有。未經本公司書面許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對本圖錄的任何部分進行复制或進行其他任何形式的使用。
- 本公司為中國文物藝術品拍賣企業自律公約成員單位。
- 本場所有拍賣標的本公司均不予辦理出境手續。



正大光明

## 明清宮廷工藝美術

2015年11月19日 星期四 16:00

Ming and Qing Imperial Works of Art

16:00 Thursday 19 Nov. 2015

媒體合作：





7001 白玉三羊開泰擺件 清 長：3.5 cm  
估價：15,000-30,000



7002 白玉留皮猴子挂件 清 高：6.8 cm  
估價：20,000-30,000



7003 白玉留皮鼻烟壺 清 高：6.5 cm  
估價：80,000-1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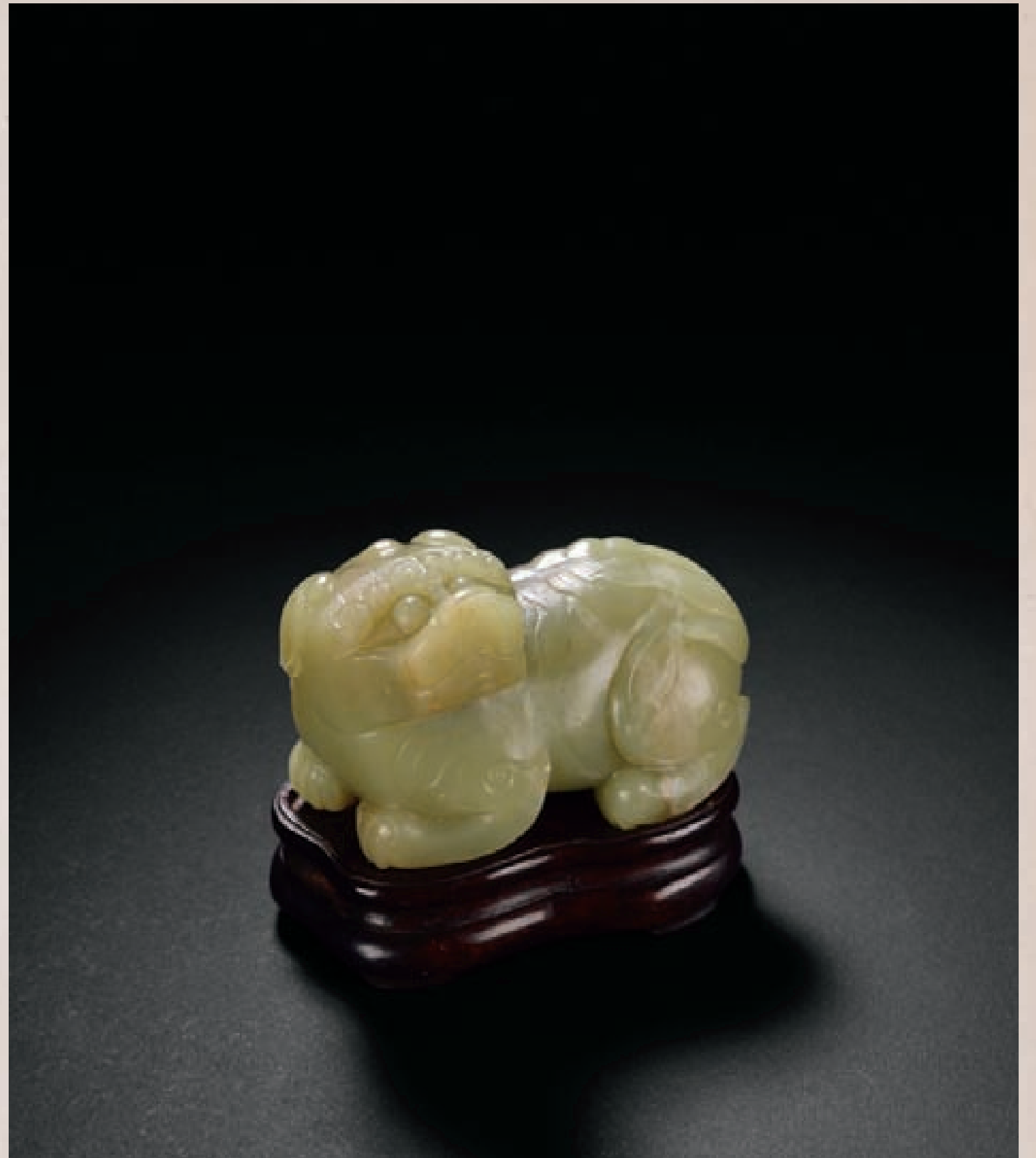


7004 白玉雕雙龍佩 元 直徑：6.8 cm  
估價：60,000-80,000





7005 白玉雕天祿擺件 清乾隆 長：7.8 cm  
來源：原為法國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250,000-350,000



7006 黄玉瑞獸（帶原座） 明 長：8 cm  
估價：200,000-250,000



7007 白玉雕鴿鷓蓋盒 清乾隆 長：10 cm  
來源：香港佳士得 2011年6月1日 估價：350,000-45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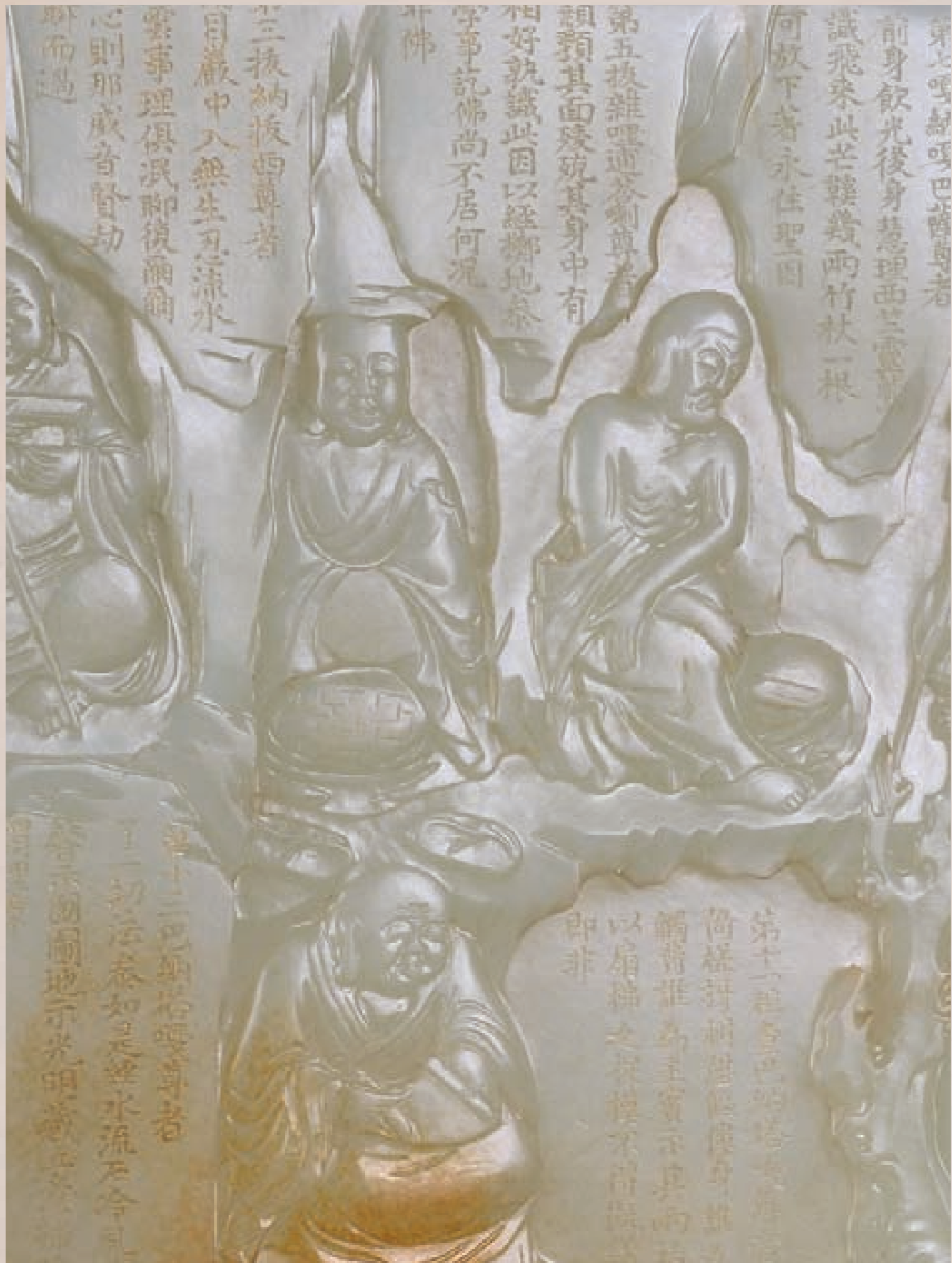


7008 白玉雕西番蓮紋香盒 清乾隆 直徑：11.3cm  
來源：原為美國私人藏家舊藏 款識：乾隆年制 估價：400,000-5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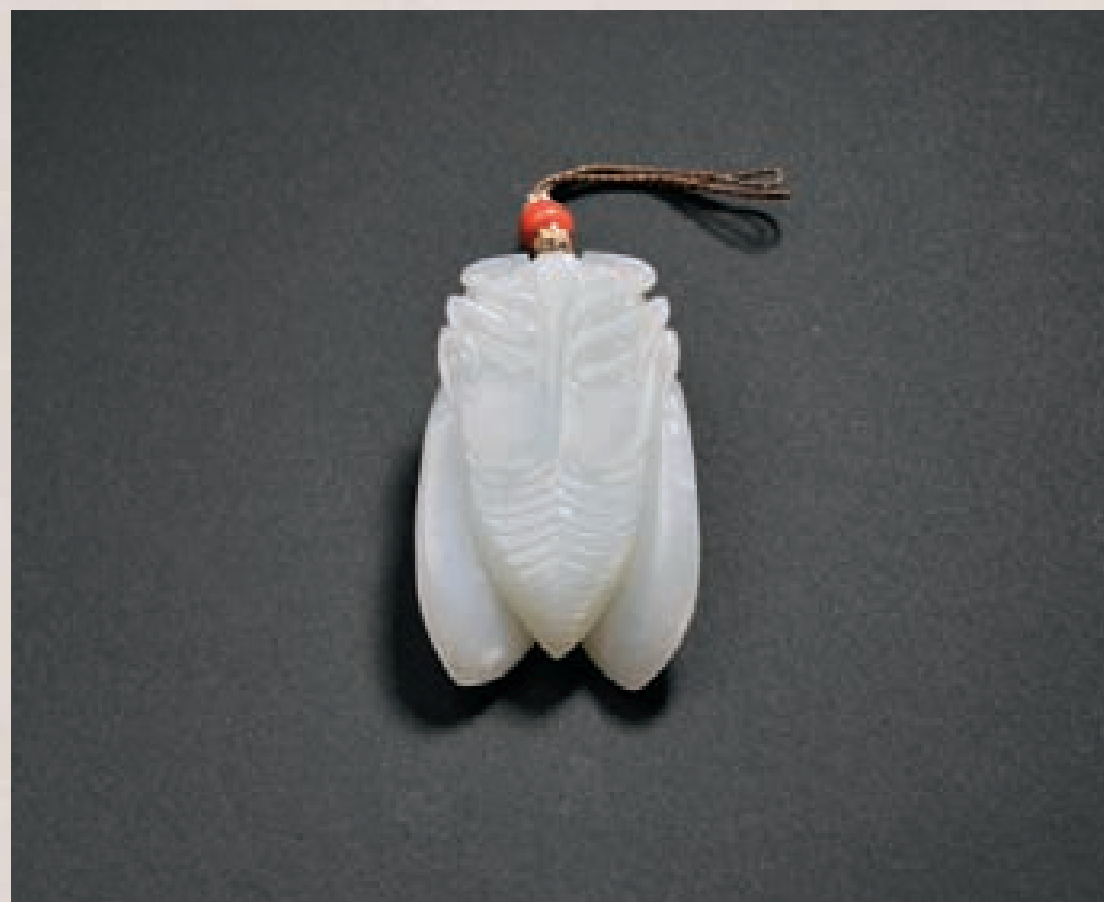




7009 白玉雕雙鳳紋尊 清乾隆 直徑：16.9cm  
來源：原為美國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600,000-800,000



7010 白玉雕十六羅漢插屏 清乾隆 長：21.6cm  
估價：3,500,000-5,000,000



7011 白玉雕蟬挂件 清乾隆 長：6.5 cm  
估價：200,000-250,000

7012 白玉俏色巧雕萬年如意梅花紋墜 清乾隆 長：5.1 cm  
來源：原為英國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60,000-80,000



7013 白玉卧足杯 清雍正 高：5 cm  
估價：400,000-500,000



7014 白玉祥瑞擺件 清 長：16.5 cm  
估價：1,200,000-1,500,000





7015 白玉雕喜上梅梢紋花瓶 清 高：12.5 cm  
估價：150,000-200,000



7016 白玉雕雙龍戲珠紋手鐲（一對） 清 直徑：7.3 cm  
估價：40,000-60,000



7017 白玉雕西番蓮紋手鐲 清 直徑：8.2 cm  
估價：80,000-100,000



7018 玉嵌寶石（三件） 清中期 尺寸不一  
估價：200,000-250,000





7019 御賜靖海侯白玉柄寶劍 清康熙 長：81.5 cm

來源：原為法國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700,000–900,000





7020 瑪瑙平安挂墜 清 高：4.1 cm  
估價：20,000-25,000



7021 碧璽雕瓜果紋墜 清早期 長：4.7 cm  
估價：60,000-80,000



7022 壽山石巧雕包袱紋紙鎮 清雍正 長：6.6 cm  
來源：原為法國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200,000-300,000



7023 奇石俏色巧雕梅花紋紙鎮 清 長：16 cm  
款識：蔡銑珍藏 估價：180,000-220,000



7024 寶石紅饕餮紋套料杯 清乾隆 高：10.2 cm  
來源：原為美國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60,000-80,000



7025 田黃瑞獸鈕印章 清 高：5.1 cm  
款識：天怡曠假咏歌 估價：900,000-1,200,000





7026 松花江石雕山水紋四方筆筒 清 高：14 cm

來源：原為日本私人藏家舊藏 款識：養和堂制

估價：100,000-15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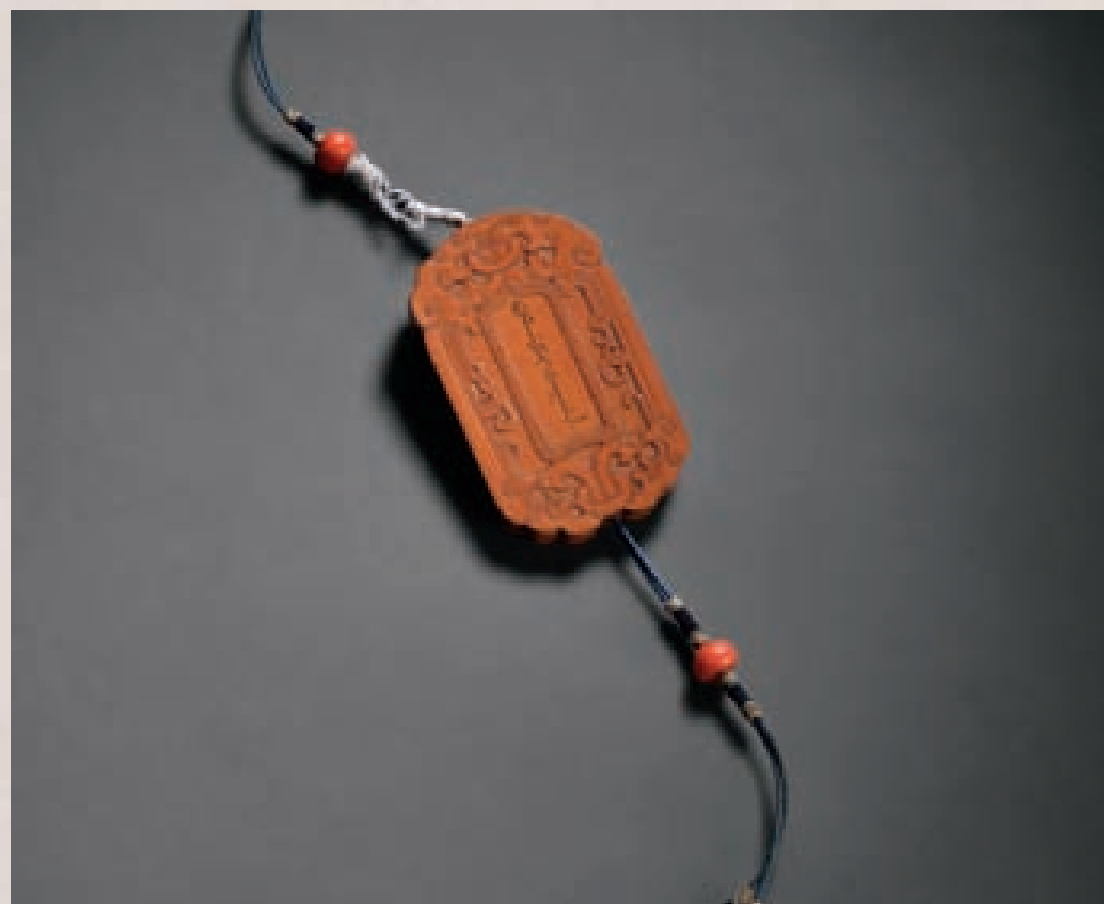
7027 金陵派竹雕亭臺樓閣人物紋香筒 清初 高：20.1 cm  
來源：紐約蘇富比 2006年9月21日 Lot.182 估價：110,000-150,000



7028 竹雕仕女筆筒 清 高：21.3 cm  
估價：320,000-350,000



7029 “雲蕉山人”竹雕筆筒 清乾隆 高：11.7 cm  
估價：300,000-400,000



7030 貼竹黃齋戒牌 清乾隆 長：6.4 cm  
來源：原為歐洲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350,000-400,000



7031 竹雕松枝洗 清早期 長：13 cm  
估價：150,000-200,000





7032 烏木嵌黃楊雅玩 清 長：47 cm  
無底價



7033 紫檀“包世臣”銘筆筒 清 高：13.5 cm  
估價：50,000—80,000



7034 紫檀鎮尺（一對） 清 長：29.2 cm  
估價：150,000-2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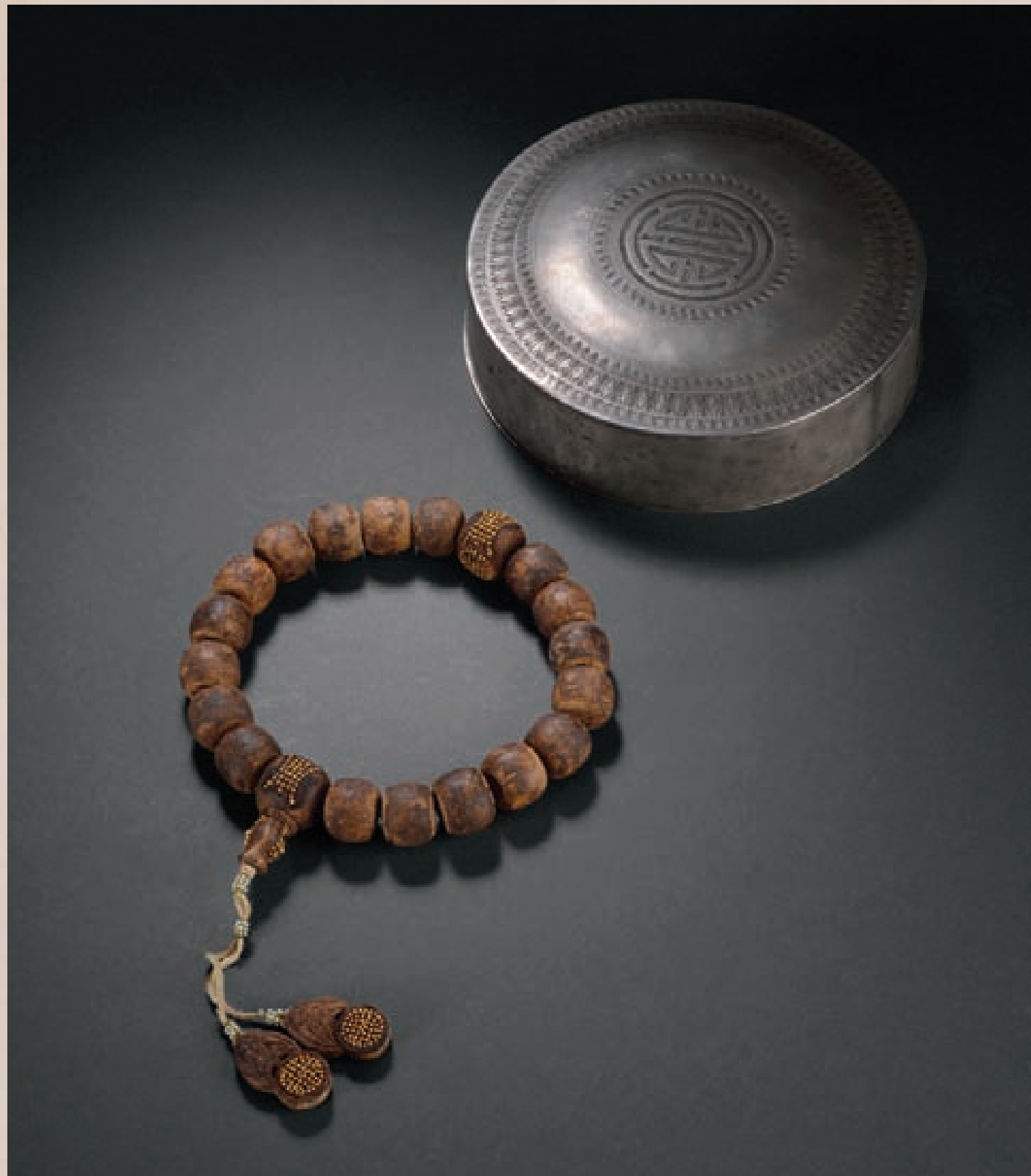
7035 黃花梨雕螭龍紋圓盒 清早期 直徑：14cm  
估價：280,000-350,000



7036 蜜蠟串108顆 清中期 長：100 cm  
估價：180,000-200,000



7037 核雕十八羅漢手串 清 長：12 cm  
估價：150,000-200,000



7038 沉香木18粒手串 清 長: 16 cm  
估價: 200,000-250,000



7039 沉香木108粒朝珠 清 長: 75 cm  
估價: 150,000-200,000





7040 沉香十八籽手串 清 長：15 cm  
來源：原為歐洲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280,000-320,000



7041 沉香木雕福祿壽人物紋筆筒 清早期 高：12.5 cm  
估價：200,000-250,000



7042 沉香木雕人物紋山子（代座） 清早期 長：12 cm  
估價：200,000-250,000



7043 沉香木人物杯6只 清 高：5.8 cm X6  
估價：80,000-100,000



7044 紫檀嵌碧玉竹紋挂屏（一對） 清早期 長：128.5cm  
估價：250,000-300,000



7045 紫檀百寶嵌葫蘆挂屏 清中期 長：115.4 cm  
估價：600,000-800,000



7046 鐵錯金龍鈎 元 長: 11.8 cm  
估價: 300,000-350,000





7047 銅鑲金釋迦牟尼小佛 明初 高：5.7 cm  
估價：60,000-80,000



7048 銅胎掐絲珐琅香盤 清康熙 直徑：11.4 cm  
估價：50,000-60,000





7049 銅胎掐絲珐琅香盤 清乾隆 直徑：10.8 cm  
來源：原為美國私人藏家舊藏 款識：乾隆年制 估價：200,000–250,000



7050 銅胎掐絲珐琅西番蓮紋香瓶 清乾隆 高：17 cm  
來源：原為瑞士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120,000–150,000



7051 銅阿拉伯紋香盒 清早期 直徑：10.3 cm  
估價：150,000-180,000

7052 宣德款御制詩香盤 明 直徑：14 cm  
估價：80,000-100,000



7053 銅鎏金六棱形獸耳梵文供瓶 明宣德 高：19.3 cm

來源：原為法國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150,000–2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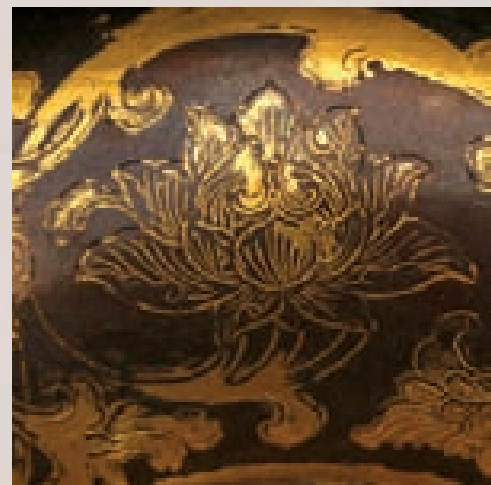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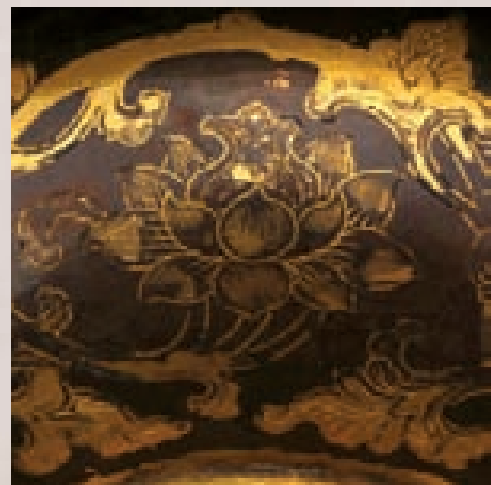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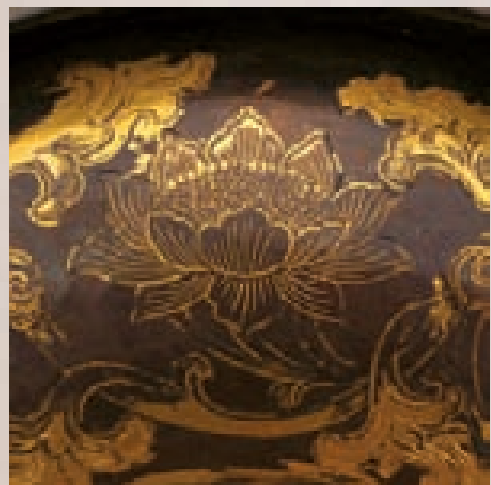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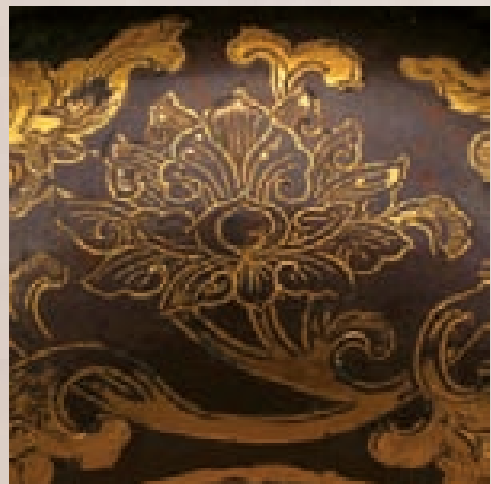


7054 銅鎏金壓手杯 明 直徑：6.2 cm  
估價：30,000-50,000



7055 銅鎏金纏枝蓮花紋供碗 明永樂 直徑：9.7 cm  
來源：原為法國私人藏家舊藏 估價：200,000-25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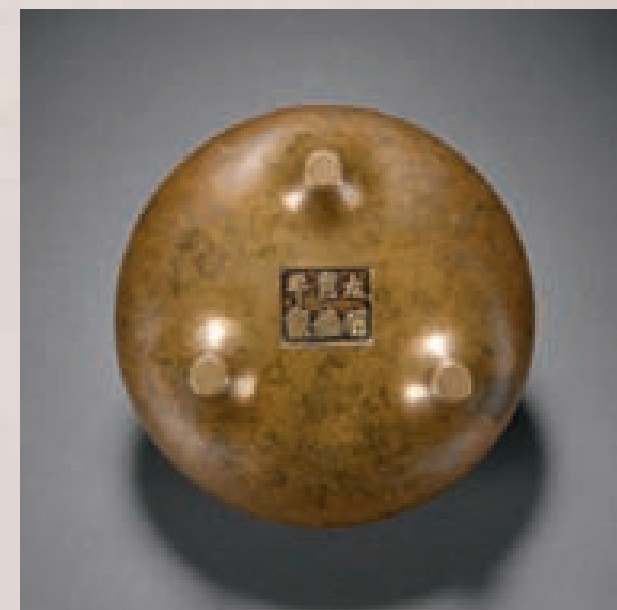




7056 銅香盤 明宣德 直徑：19.4 cm  
來源：原為美國私人藏家舊藏 款識：宣德年制 天字肆 估價：450,000–550,000



7057 銅環耳鉢式爐 清雍正\乾隆 長：17.8 cm  
款識：宣德 估價：280,000–300,000



7058 銅天鷄耳爐 明末清初 長：14.3 cm  
款識：宣德五年吳邦佐造 估價：160,000-180,000

7059 銅銜耳三足爐 清初 長：12.5 cm  
款識：大明宣德年制 估價：120,000-150,000



7060 銅局部鑲金鳳紋簋式薰爐 明末清初 長：17.5 cm  
估價：750,000-800,000



7061 銅鑲金纏枝蓮紋手爐 清 長：16.7 cm  
估價：380,000-4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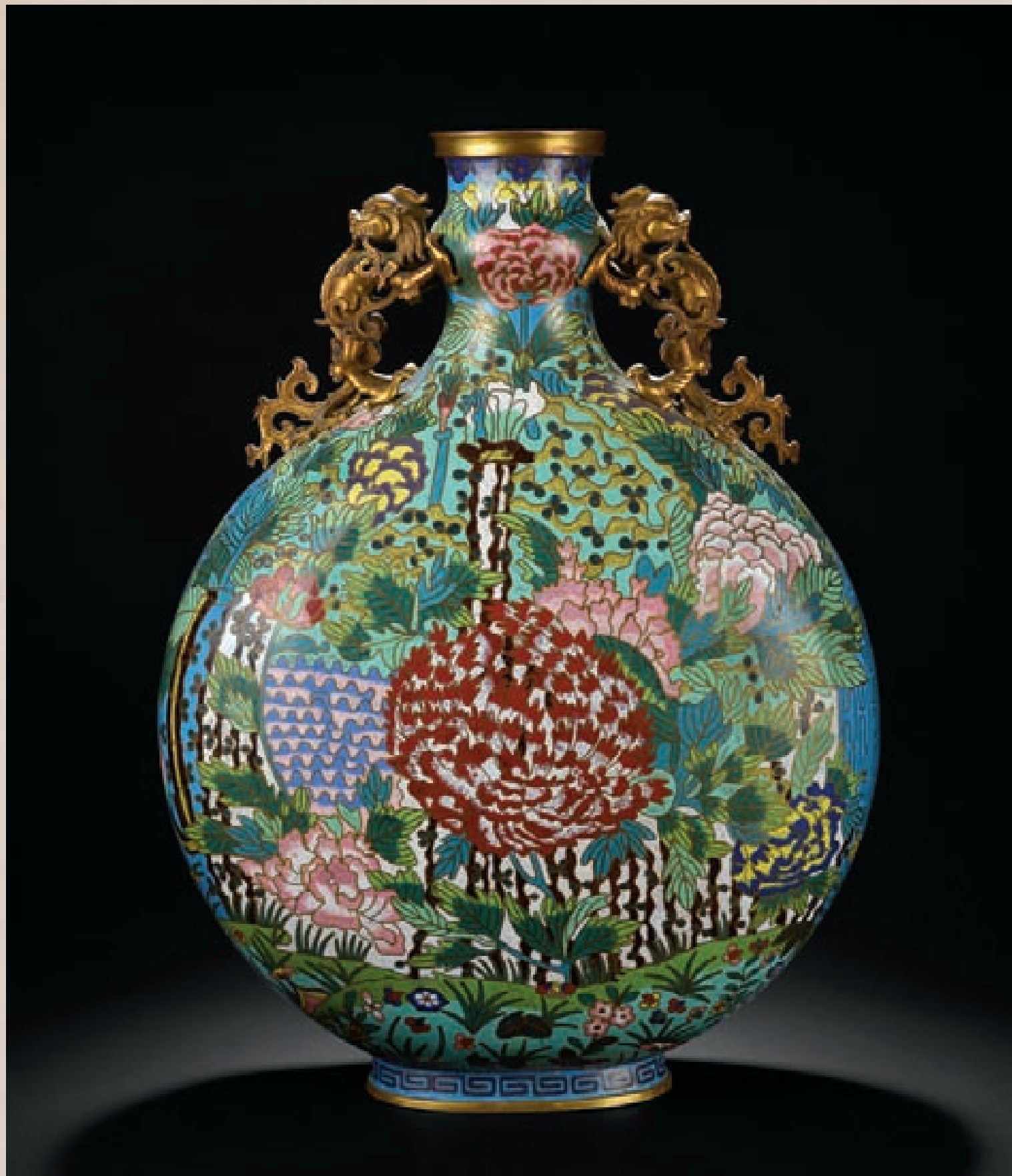


7062 清銅胎嵌金星料穿帶瓶 清乾隆 高：34 cm  
估價：350,000-450,000



7063 銅鑲金獅子香薰 明 高：36.5 cm  
估價：500,000-600,000





7064 銅胎掐絲珐琅花卉紋抱月瓶 清中期 高：52.5 cm  
估價：100,000-120,000



7065 仿古四環銅尊 清乾隆 高：31.6 cm  
估價：220,000-250,000





7066 銅鑲金鑲閃料矮角方鼻烟壺 十八世紀 長：7.2 cm  
估價：800,000-1,000,000



7067 白玉詩文花卉鼻烟壺 清 高：5.5 cm  
估價：80,000-120,000



7068 白玉葫蘆萬代鼻烟壺 清 高：6.9 cm  
估價：60,000-80,000

7069 白玉禦題詩鼻烟壺 清乾隆 高：6.8 cm  
估價：250,000-300,000



7070 白玉百子圖鼻烟壺 清 高：6.2 cm  
估價：60,000—80,000

7071 白玉五蝠流雲鼻烟壺 清 高：7.1 cm  
估價：80,000—120,000



7072 瑪瑙巧作海市蜃樓鼻烟壺 清 高: 6.8 cm  
估價: 150,000-180,000

7073 珊瑚河圖洛書鼻烟壺 清 高: 7 cm  
估價: 60,000-80,000



7074 紫砂泥繪山水紋挂藍釉鼻烟壺 清 高：7.5 cm  
估價：60,000-80,000

7075 古月軒款粉彩系包袱葫蘆形鼻烟壺 清 高：8.5 cm  
款識：古月軒制 估價：60,000-80,000



## 端凝養性——夫王者——君子比德 北京東正業務部

中國明清兩代均建都北京，其文化藝術上承宋、元，繼續發展，同時，蒙古族、藏族、維吾爾族和滿族等少數民族的生活習俗和文化特點，對漢族傳統文化產生了深遠影響，明清兩代對外貿易發達，各色器物工藝作吸收了阿拉伯和歐洲作風格，經年演變，形成明清兩代獨特的藝術風貌。明朝時期設立的內廷作坊，清代的造辦處，在作上不計成本，務求精美，大量生產宮廷和官府需要的高級工藝品。在品種上更是「巧變百出，花色日新」。

北京東正拍賣2015年秋季拍賣會，設立的雜項工藝品專場，着重于明清兩代重要文房雜項工藝品。匯集玉器、竹木雕刻、銅器、鼻烟壺等20余件拍品以迎合客戶需求。

從上古先民直至近代，人們對玉均情有獨鐘。我國自古以來玉器的時尚，商代富豪墓中就有紅山文化、石家河文化時期的玉歷代君王如秦始皇、宋高宗、清乾隆等都是玉器的大收藏家。我自史前時期的新石器時代開始至今已經歷了七千余年的發展，成界、獨步天下的工藝美術品。中國人對玉的特殊喜好自古有之，石之美者為玉。在古代，君子無故，玉不去身，君子與玉彼德的溫潤色澤象征仁慈，堅硬質地象征智慧，不傷人的棱角表示公民間相信玉能護身、驅邪，代表着正氣和靈性。

明清玉器千姿百態，造型各异。清代玉工善于借鑒繪畫、雕刻、工藝美術的成就，集陰綫、陽綫、鏤空、俏色等多種傳統做工及歷代格之大成，又吸收了外來藝術影響并加以糅合變通，創造并發性、裝飾性極強的治玉工藝，有着鮮明的時代特點和較高的藝術性。明清時期玉器與社會文化生活的關係日臻密切，爐、薰、瓶、仿古造型的玉器層出不窮。玉質的茶酒具非常盛行。文人在書齋寫，往往也用玉來做筆洗、水注、筆筒、墨床、鎮紙、臂攔等文具，或以玉器裝飾陳設。由于玉材的不同，琢玉工具和琢玉技巧的不同，加上審美情趣和風俗習慣的不同，每個時期玉器的造型及主題風格也是千姿百態各具特色。清代前期，由于統



就有收藏器出土，國的玉雕為蜚聲世古人雲，焉。而玉平正義。刻、工藝的藝術風展了工藝術造詣。鼎、簋等作畫、書

一的多民族政權的鞏固，社會安定，內地與新疆經濟文化交流頻繁，和闐等地玉料源源運往內地，其他地區的玉料如瑪瑙、琥珀、水晶、松綠石、青田壽山石等也被廣泛應用，清廷造辦處有專門琢玉作坊，玉雕工藝在南方以江蘇蘇州等地為中心，北方則在北京的皇家作坊中聚集了不少琢玉名手，正如宋應星《天工開物》中說：「良玉雖集京師，工巧則推蘇郡」。南方琢玉工藝互相交流，工匠們以他們的勞動的智慧為明清玉雕發展作出貢獻。乾隆時期玉雕技藝進入巔峰時期，大量雕刻宮廷玉器，形態各异，工藝精巧。其中既有陳設欣賞品，也有生活實用器皿和配飾用品，一應俱全，具有秀麗典雅、玲瓏剔透的藝術風格。

本場拍賣中有  
隆朝宮廷中的案頭  
而精巧，鶴鶉有平  
動，構思巧妙，為  
海侯施琅以表彰其

竹木雕刻是在

樸精妙，不但需有  
素養，或本身就是  
裝修木飾件和宗教



多件精彩玉器，其中〈清乾隆白玉十六羅漢插屏〉可為其中翹楚，應為乾陳設之物。〈清乾隆白玉雕鶴鶉盒〉，以多種技法刻畫鶴鶉一只，小安的寓意，取字諧音，兩隻鶴鶉口中銜稻穗，意為歲歲平安。整件造型生乾隆玉器佳作。〈清康熙御賜靖海侯玉柄大馬士革鋼劍〉為康熙御賜靖戰功之物，做工都極為用心考究，式風格彰顯了清代早期皇家風範。優秀傳統上形成的獨立工藝，用竹木普通材料雕鏤成爲精美的藝術品，古相當精湛的技巧，更兼具文人意趣，常成筆筒等文房器，雕者多具文化文人。明清兩代竹雕名手集中于嘉定、南京等地，木雕則廣泛應用於建築性雕像。用桃核巧妙的刻成花鳥人物，我們可從本場中的多件竹木文房器

中窺其工藝之精妙與巧思。沉香自古以來就作為名貴的材料為古人所用，沉香雕刻，亦是不惜工本的寫照，明、清兩代，宮廷皇室皆崇尚用沉香成各類文房器物，工藝精細，與犀角制作相同。由于沉香珍貴且多朽木細干，用之雕刻，少有大材，本場中的數件沉香雕刻佳作可供遴選。

明清兩朝的500多件歷史中，從明代宣德時期盛行的精工冶煉，鑄成的各種形式的銅爐和文房用器，到盛行于清康熙三代的掐絲琺瑯，無不記錄着中國古代金屬工藝發展之風貌。乾隆朝除了繼續仿制前朝的各種器皿外，還從事仿古銅器和宗教儀典方面所用的供具之作，更另闢蹊徑，燒各種動物造型的實用兼陳設的器皿，以及日常生活用具，例如飲食用器、文房用具、日用器、裝飾品等，不勝枚舉。本場上拍的銅器跨越明清兩代，不乏工藝至臻的賞玩佳作與文房供器。本場呈現的十余件鼻烟壺拍品，材質多樣，工藝考究，亦可做各位方家的心頭之好。

中國歷代宮廷、文人同工匠們一起，將思想和工藝結合，釋放出耀眼的光芒，這智慧之光成就了后生活的優雅。是次專場洽到好處的匯集了諸多門類形式之拍品，既睹皇廷巨制，又見精巧雅器，當我們為藏家奉上衆多精美絕倫的藝術品時，除去敬畏，還心存感激，希望能夠以此達成買家拾得遺珍之願。



## 明清宮庭工藝美術解說



(拍品7001)  
《中國玉器全集6》P186

7001 白玉三羊開泰擺件 清  
長：3.5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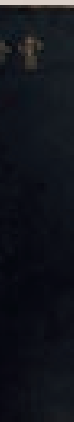
說明：古人把羊與祥通用，「吉祥」多被寫作「吉羊」。古代中國甲骨文中的「美」字，即為頭頂大角之羊形，是美好的象征。「三陽開泰」之說來自《易經》。「三羊啓泰」「羊」取其音，「羊」變了陽氣之「陽」，而「泰」是《易經》中的一個召福卦象。三羊圖的意思即招來吉利之謂，可以帶來好運；民間喜用的「三陽開泰」是一種吉祥語，它表示大地回春，萬象更新的意義，也是興旺發達，諸事順遂的稱頌。此件以和田白玉圓雕三只大角綿陽交頸而卧，羊身肥腴飽滿，喜氣盈人，可謂一件招福納祥的寶物。



(拍品7002)  
《中國鼻烟壺珍賞》三聯書店  
臺灣文化事業有限公司聯合出版 P216

7002 白玉留皮猴子挂件 清  
高：6.8 cm

說明：挂件為一大一小兩只猴子造型，大猴身形圓肥，抱持樹枝，回首探望，小猴負于大猴肩上，抓耳撓腮，舉目遠望，雙猴圓眼尖嘴，大者目露慈祥，小者機靈調皮，活靈活現。雙猴面部及背部留皮雕刻，更添幾分生動。猴子作為生肖題材常常出現在玉器之中，但直至明晚期到清代時，猴子才舉足輕重，被賦予了豐富多彩的內涵和文化意義。這件挂件造型一猴負于一猴肩背，寓意「輩輩封侯」。挂件盈盈一握，溫潤細膩，可帶可玩，意趣盎然。



(拍品7003)  
《中國鼻烟壺珍賞》三聯書店  
臺灣文化事業有限公司聯合出版 P216

7003 白玉留皮鼻烟壺 清  
高：6.5 cm

說明：明末清初，鼻烟傳入中國，鼻烟盒漸漸東方化，產生了鼻烟壺。康熙、乾隆年間聞鼻烟風行一時，從最高貴的帝王到最底層的貧民，「無論貧富貴賤無不好之，有類于飲食睡眠，不可一日缺其事。幾視為第二生命，可一日無米面，而不可一日無鼻烟。可一日不飲食，而不可一日不聞鼻。」（民國三十一年趙汝珍編著《古玩指南》）。鼻烟壺之所以



(拍品7004)  
《北京文物精粹大系 玉器卷》  
北京出版社 P112

7004 白玉雕雙龍佩 元  
直徑：6.8 cm

受重視，除了本身的實用性外，還具有著送禮饋贈、身分象徵等功能。越是珍貴材料製成的烟壺，越能反映出主人的身份。現在人們嗜用鼻烟的習慣幾近絕迹，但鼻烟壺却作為一種精美藝術品流傳下來，而且長盛不衰，被譽為「集中各國多種工藝之大成的袖珍藝術品」。這件鼻烟壺以珍貴和田籽料琢成，玉質肥潤，白若羊脂，壺身一側留有玉皮，若披金冠霞，燦爛非常。壺口鑲綠松石壺蓋，渾然天成，堪稱點睛。壺身圓潤，剛柔并濟，握于掌中，得一山之靈秀溫潤。



7005 白玉雕天祿擺件 清乾隆  
長：7.8 cm

說明：透雕是介于圓雕和浮雕之間的一種雕塑，在浮雕的基礎上，鏤空背景部分，使之產生更加生動的藝術效果。透雕玉最早見于良渚、龍山文化，漢以后逐漸增多，盛行于元明清時期。這件雙龍佩橢圓形，以白玉雕成，玉質清潤剔透，透雕雙龍戲珠紋，陰綫淺刻龍身鬚鬣，生動形象。此件雕工老到，龍紋形象威嚴，毛發飄拂，身形矯健，氣勢非凡。通過對龍的形象精雕細磨，使其全身突出，增加美觀，深化主題。這種凸雕細磨的治玉技法，是宋元玉雕中最成功的技法之一。北京故宮博物院收藏有同時代相類作品，可作參照。

參閱：《中國玉器全集（中）》，河北美術出版社，2005年，頁449，圖85



(拍品7005)  
《故宮博物院藏品大系 6玉器編 明》  
安徽美術出版社 紫禁城出版社 P242

說明：鹿和祿諧音，中國古代一直以鹿為瑞獸，最早的雙鹿銜草圖像出現在漢代，但口中所含為「綬」。慶陽北石窟第165窟宋代重修壇基東壁花磚紋樣，有一只口銜靈芝奔跑的鹿。故鹿口中所銜之物，有謂綬帶者，有謂瑞草者，有謂靈芝者，在不同時代和地區，有不同的變化。瑞鹿銜草（即雙鹿靈芝）和鹿銜綬帶（寓意祿、壽）是唐代傳統祥瑞圖案之一，多見于唐代金銀器及后世陶瓷器物上。《續高僧傳》記載從隋代開始，流行建高塔之風，才有了種種祥瑞，其中就有瑞鹿靈芝：「隋高建塔之歲，踴瑞紛綸，神光囑于群物。至澤通于疾癘。天花與甘露同降。靈芝共瑞鹿俱程。空游仙聖結霧來儀；水族龜魚行鱗出聽。百有余塔皆備潛通。君臣相慶縑素欣幸，其德榮明不可加也。」明清兩代，鹿銜靈芝是常見的吉祥題材，寓意「壽祿齊天」，鹿的造型多作天鹿，正如《瑞應圖》稱：「天鹿者，能壽之獸，五色光輝，王者孝道則至。」此件選取白玉整雕，局部留皮。天鹿四肢蹠縮伏地，身軀飽滿，雙目圓睜，炯炯有神。鹿角后仰，鼻作如意頭狀，口中叨一株靈芝。靈芝枝葉纏卷，纖長柔婉，芝蓋猶如祥雲凝聚，長拖至天鹿背上。其胸前有條條紋路，更似麒麟。加之其鼻子造型，當為清代早期風格。原配紫檀靈芝松樹底座，與器物相得益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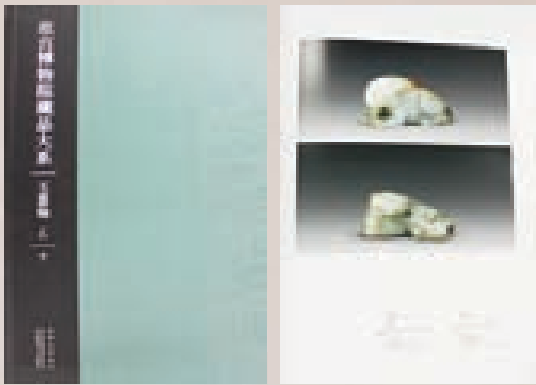
(拍品7009)  
《中國玉器全集6 清》  
河北美術出版社 P85



(拍品7008)  
《中國玉器全集6 清》  
河北美術出版社 P58



(拍品7007)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玉器(下)》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P234



(拍品7006)  
《故宮博物院藏品大系 6玉器編 明》  
安徽美術出版社 紫禁城出版社 P237

7006 黃玉瑞獸(帶原座) 明  
長：8 cm

說明：黃玉雕瑞獸形，玉色青黃，玉質肥腴清瑩，圓雕獸作卧伏狀，縮頸前視，頭呈方形，雙眼突出，獅鼻闊口，雙耳緊帖頭部，背部出脊綫，長尾從尾部向前彎曲至后腿，四足微曲健壯有力。明代玉雕瑞獸的特點是刀法樸實，爽快有力，拋光強烈，做工不甚細膩但注重傳神。黃色為中國古代帝王專用顏色，黃玉又因其產量較低，尤為珍貴。這件黃玉圓雕瑞獸選料精良，刀工老到圓潤，配以紅木原作，愈顯珍貴。

7007 白玉雕鶴鶉蓋盒 清乾隆  
長：10 cm

說明：清代乾隆時期的玉器因玉材豐富、皇家提倡和社會需要，技藝成熟達到空前的高峰。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平定回部和准噶爾叛亂，收復新疆，玉路得以暢通，質地優良的和田玉源源不斷地運到內地。和田玉堅韌溫潤、縝密瑩澤的特質成為清宮玉器製作的主要原料。此件香盒上等白玉雕刻，採用圓雕、浮雕、陰刻多種技法雕一只卧地的鶴鶉。鶴鶉頭部前伸，雙目張望，尖喙如鷄。雙翅收攏貼服身軀兩側，羽毛層層疊疊。尾羽低垂，兩腿縮藏于身下。頭部、身體、翅膀陰刻大小不同的羽毛，分毫畢現，細如發絲，頗為寫實。蓋身子母口，嚴絲合縫，內部掏膛精準，器壁纖薄通透。鶴鶉在清代常作為玉雕題材，原因有二。清代門鶴鶉之風南北皆盛，潘榮陞《帝京歲時紀勝·九月》描寫到：「膏粱子弟好鬥鶴鶉，千金用勝，冬日則盛以錦囊，飼以玉粟，捧以纖手，夜以繼日，毫不知倦。」因此除香盒外，另有類似的鶴鶉玉握傳世。另一則是鶴鶉有平安的寓意，取字諧音，鶴意為平安，盒取合美之意，意為合合美美、平平安安。整件造型生動，構思巧妙，為乾隆玉器佳作。

7008 白玉雕西番蓮紋香盒 清乾隆  
款識：乾隆年製

說明：痕都斯坦這一名稱所涵蓋的地域範圍，不同歷史時期、不同文獻記載所指并不完全相同，大體為印度背部和巴基斯坦西部。來自印度的莫卧爾王朝風格的玉器，之所以被稱為痕都斯坦玉器，而非莫卧爾玉器，與莫卧爾帝國當時的國勢及乾隆時期與中亞地區的交通情況有關。痕都斯坦玉器的東傳主要經葉爾羌，但少量也可能經由西藏等地輸入。清皇室是痕都斯坦玉器的主要收集者和使用者，乾隆皇帝對痕都斯坦玉器推崇有加，被其濃郁的異域

情調和獨特的工藝特征吸引，并讓宮廷造辦處進行仿製。此件香盒即是受痕都斯坦風格影響而作。白玉整雕，寬折沿，束頸斜鼓腹，下承圈足。蓋部向上收攏，至鼎有圓形抓手為鈕，倒置后，鈕可為足，蓋身變蓋。在腹身邊沿及蓋鈕，皆鏤空雕刻大小均勻的蓮瓣紋，拉絲工獨具特色，極為少見。腹身采用減地浮雕寶相花裝飾一周，底部刻「乾隆年製」四字楷書款。此香盒為禮佛供器，是痕都斯坦玉作中國化后宮廷造辦處作品。

7009 白玉雕雙鳳紋尊 清乾隆  
D：16.9 cm

說明：明清時期的渣門與唾壺基本沒有區別，但在早期，兩者是截然不同的器物。二者都源于陶瓷器，唾壺，亦稱唾盂，其造型為敞口或盤口，短頸，圓腹，或圈足或平底，是三國時期開始流行的一種器型。而渣門上部屬敞口的碗狀，下承接圓腹小罐。渣門主要流行在晚唐、五代，其名稱的出現則要在宋元之后。明清時期已和唐宋時期的造型完全不同，演變成與唾壺的結合體。此件渣門大口外侈，向下收攏，腹與頸比例各半，腹徑小于口徑，底部承圈足。內外皆有紋飾，口沿內部一周裝飾草葉紋，外部相對位置作鳳鳥紋，腹部則有四組均等分布的蕉葉紋。外壁采用青銅器常用紋飾，使整器更近商代大口尊。所選玉料甚大，掏膛規整，打磨纖薄，近乎通透，這種手法極為費工費料，不計成本。紋飾淺浮雕，與器物融為一體，既不突兀，亦不失色，竟得薄意之趣。由器型紋飾，斷其為清代早期之物，此時和田玉料運送之路尚未打通，能有如此大料已十分難得。渣門也失去了實用功能，成為案頭上文玩之器。

參閱：《故宮經典——文房清供》、《中國玉器全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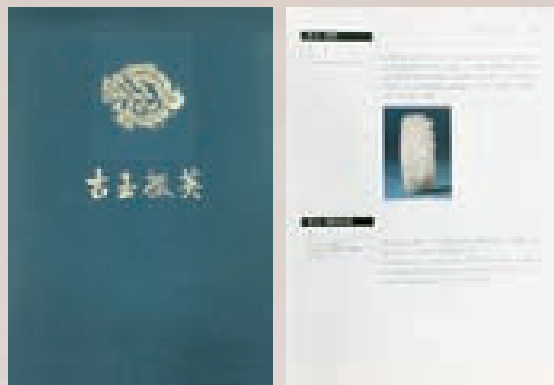
7010 白玉雕十六羅漢插屏 清乾隆  
L：21.6 cm

說明：十六羅漢是佛教中的十六位護法高僧。公元四世紀左右，十六羅漢信仰興起，同時期的《人大乘論》就已記載。完整介紹十六羅漢名號、住處、功德、作用的，是唐初玄奘翻譯的《大阿羅漢難提蜜多羅所說法住記》。在此之后，十六羅漢相關的繪畫雕刻方始流行于世。盛唐王維、盧楞伽創作了大量的十六羅漢圖。《宣和畫譜》卷十記載北宋宮廷所藏王維作品中，就有「十六羅漢圖四十八」，是三組十六羅漢圖。同書卷二「盧楞伽」條記載，盧楞伽「于元(758—760年)初，曾于大聖慈寺畫行道僧，顏真卿為之題名……今御府所藏一百五十……羅漢像四十八，十六尊者像十六、羅漢像十六、小羅漢像三……十六大羅漢像四十八。」雕刻造像現存最早的有杭州烟霞洞吳越國吳延爽造十六羅漢，計右壁內部二尊，前部四尊，左壁十尊。自此至清代，歷朝都有相關藝術作品傳世。





(拍品7013)  
《中國玉器全集6 清》  
河北美術出版社 P8



(拍品7011)  
《《古玉掇英》  
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P311



(拍品7010)  
《宮廷之雅 清代仿古及畫意玉器特展圖錄》  
國立故宮博物院P141



(拍品7010)  
《宮廷之雅 清代仿古及畫意玉器特展圖錄》  
國立故宮博物院P148

此件十六羅漢插屏白玉整雕，局部留皮，采用陷地高浮雕技法為之。插屏原有兩塊，今存其一，上分別雕刻十六羅漢中的八位。山間崖壁之間，怪石逶迤，草木叢生，八位羅漢或持杖而行，或自在而坐，或結跏趺坐，神情生動，姿態各異。每個羅漢身旁，皆有乾隆御題詩道出其名并加以盛讚。八首詩如下：

第一阿迎阿機達尊者：衣披百衲，杖扶一筇；梵書貝帙，注目橫胸。阿喇訶迦，若有所記，記則不忘，而非文字。

第三拔納拔西尊者：閉目崖中，人無生忍，流水行雲，事理俱泯。聊復爾爾，起心則那；威音賢劫，一瞬而遇。

第五拔雜裏通荅荅喇尊者：頽頽其面，斃其身；中有相好，孰識此因。以經擲地，參學事訖，佛尚不居，而況非佛。

第七嘎納嘎巴薩尊者：前身飲光，后身慧理；西竺靈鷲，識飛來此。芒 幾兩，竹杖一根，可放下著，永住聖因。

第九拔嘎沾拉尊者：軒鼻响口，數珠在手；萬法皈一，一法不受。婆羅樹下，兀然忘形；演無聲偈，有童子聽。

第十一租查巴納荅嘎尊者：倚槎枒樹，憩偃僂身；誰為觸背，誰為主賓。示其兩指，以扇拂之；捉摸不得，擬議即非。

第十三巴那塔嘎尊者：了一切法，參如是經；水流石冷，風過花馨。示囟圖地，示光明藏；立意掃除，是謂理障。

第十五鍋巴嘎尊者：扇取祛熱，衣取蔽寒；雲無寒熱，是外道禪。熱即熱中，寒離寒裏；金不復礦，冰乃是水。

文字楷書而就，字口填金，在白玉映襯下，高貴華美，彰顯皇家氣派。

乾隆二十二年春(1757年)，乾隆皇帝第二次南巡駐杭州西湖行宮時到聖恩寺禮拜，鑒賞到該寺收藏的五代僧人貫休的《十六羅漢圖》，大為 嘆，遂根據《同文韻統》用漢字拼讀梵文羅漢名，按照三世章嘉考定的十六羅漢的次序，親筆于畫上題寫，并在文后題跋文記錄此事。乾隆對於貫休的十六羅漢畫非常喜愛，在他的《禦製文集·初集》中共有三篇有關十六羅漢像的贊文，其中兩篇是為宮廷畫師丁觀鵬仿畫貫休十六羅漢畫所作，另一篇作于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正是他在聖恩寺貫休羅漢畫上所題的贊文。在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他為一套和田玉十六羅漢像題贊，這套羅漢也是以貫休的羅漢畫為底本。

這件白玉屏的羅漢像同樣以貫休畫作為藍本雕刻。故宮博物院收藏有硬木嵌玉十六羅漢屏風，每尊羅漢的形象均用嵌玉表現，背后為黑漆地描金繪畫圖案，雍容華貴，為大型家具。而此件則為案頭硯屏，是宮廷中的案頭陳設之物。

說明：蟬是我國古代玉雕中最為常見的一種昆蟲，早在新時期時代的紅山文化、良渚文化和石家河文化中就有玉蟬被發現。唐代虞世南有詩《蟬》：『垂綏飲清露，流響出疏桐。居高聲自遠，非是藉秋風。』古人以蟬居高欲露象征高潔。在古人的眼中蟬性高潔，入土重生，蛻變新生，這些外觀特性都符合了古人追求潔身自好，追求永生、新生的樸素願望，因此蟬型在古代玉雕和玉飾中成為常見的題材。這件玉蟬挂件取和田白玉為材，圓雕蟬形，陰綫刻頭眼肢節，背飾如意雲紋，翅羽飾渦點蚊，形象生動。整件光潤挺闊，綫條簡練，冰清玉潔，形意相生，是一件難得的把玩佳品。

7011 白玉雕蟬挂件 清乾隆  
長：6.5 cm

7012 白玉俏色巧雕萬年如意梅花紋墜 清乾隆  
長：5.1 cm

說明：史料記載，清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清朝結束『回疆』大、小和卓的軍事討伐之后，今莎車、和田一帶所產的玉石、黃金和今焉耆一帶的銅，被確定為南疆地方向清朝政府『任土作貢』的三大貢品。兩年後，清政府徹底控製了南疆玉礦的開採權。從此，源源不斷的和田美玉輸入內地。此挂墜精選和田籽玉為料，工匠不忍傷其美色，基本保留玉石原型，僅在表面陰綫刻出輪廓，枝葉纏繞靈芝，背部利用皮色巧雕一枝梅花，花朵飽滿清瑩，略染月暈清輝。頂部天藍色絲繩穿系，配一粒紅珊瑚珠子，色彩搭配明艷，更顯玉質清潔。玉墜雍容純美，寓意高潔，收藏價值極高。

7013 白玉卧足杯 清雍正  
高：5 cm

說明：卧足杯是明、清時期流行的一種杯式，因杯底無圈足，呈內凹的卧足而得名。多見為瓷製品，有白釉、青花、五彩、粉彩、墨彩等品種。此件卧足杯白玉琢成，直口，深弧腹，腹至脛首，卧足。杯體玉質純淨，晶瑩細滑，光透無紋，靈秀素雅。杯身薄壁均勻，器形輕巧，紋飾簡單，光澤感強，佳美白玉無須雕琢，經過打磨自能展現其質地之美，含蓄典雅。雍正一朝器物清麗脫俗，卓雅不群，此件將這種藝術風格體現地淋漓盡致。

7014 白玉祥瑞擺件 清  
長：16.5 cm

說明：古代神話傳說，天地誕生之初，飛禽以鳳凰為首，走獸以麒麟為尊。又說，混沌初開有禽王鳳凰和獸王麒麟。鳳是人們心目中的瑞鳥，天下太平的象征。古人認為時逢太平盛





(拍品7019)  
《故宮經典 清宮后妃首飾圖典》  
故宮出版社 P140



(拍品7016)  
《中國玉器全集6 清》  
河北美術出版社 P112



(拍品7015)  
《中國玉器全集6 清》  
河北美術出版社 P160



(拍品7014)  
《清順治康熙朝青花瓷》  
紫禁城出版社 P246

世，便有鳳凰飛來。麒麟是吉祥神寵，主太平、長壽，也常用于鎮宅，民間還有『麒麟送子』的說法。此尊擺件以白玉為材，圓雕與鏤雕結合琢出麒麟與鳳鳥形象，麒麟集獅頭、鹿角，虎眼、麋身、龍鱗，牛尾就於一體，昂首低吼，神秘威嚴，鳳鳥展翅揚羽，引項嘶鳴，與麒麟相和。此件選料珍稀，雕工精良，寓意祥美，頗具王者風範。

### 7015 白玉雕喜上梅梢紋花瓶 清

高：12.5 cm

說明：中國對玉文化的推崇有着悠久的歷史。玉象征着純潔和長壽，甚至擁有比金銀更崇高的地位，溫潤無暇的白玉尤其珍貴。自乾隆平定回疆以後，新疆和田玉內運的道路才被打通，純美珍貴的白玉才得以運入內地製成各種宮廷御器。此件即體現了十八世紀皇家宮廷對白淨上乘的玉石的青睞。本器以圓雕手法琢出花瓶，瓶上以高浮雕和鏤雕的手法裝飾梅花喜鵲，構圖疏逸，留白恰如其分，工匠在玉上刻梅花，展示了純淨廉潔的主題。喜鵲飛上梅枝，寓意『喜上眉梢』，更添吉慶。此件料美工絕，為難得一見的宮廷賞物。

### 7016 白玉雕雙龍戲珠紋手鐲（一對） 清

直徑：7.3 cm

說明：玉質純淨清冽，晶瑩滋潤，色澤、質地俱佳，手鐲以頭首相對戲珠的兩條龍為造型，二龍身融為一體，蒼勁挺拔，神武有力，流暢自然。採用浮雕技法雕刻而成，刀法簡潔有力，局部刻劃細膩，栩栩如生。此對玉鐲整體造型新穎別致，拋光細膩，光滑圓潤，雕工精美，寓意吉祥高貴。

### 7017 白玉雕西番蓮紋手鐲 清

直徑：8.2 cm

說明：明清時期，廣州成為當時中國對外貿易和文化交流的重要門戶。西番蓮紋作為西洋紋飾的代表之一傳入我國，并被廣泛應用。『西番蓮紋』在西方紋樣中的特殊地位，就好像是中國的牡丹。但它表意比較內斂、含蓄、自律。『西番蓮紋』傳入中國後不久，便很快與中國的吉祥題材如蝙蝠、雲龍等相融合，和諧地融化到傳統的中國文化之中。這對白玉手鐲近圓形，以上等和田白玉琢製，玉質純淨，清潤無瑕。鐲身陰淺刻西番蓮紋，蜿蜒纏繞，給玉鐲增添幾分靈動秀美，寓意生生不息。中國傳統文化中以玉比德，此件飾以西番蓮紋，可謂中西合璧的典範。

### 7018 玉嵌寶石（三件） 清中期

尺寸不一

說明：帶鉤，是古代貴族和文人武士所系腰帶的掛鉤，古又稱『犀比』。多用青銅鑄造，也有用黃金、白銀、鐵、玉等製成。帶鉤起源于西周，戰國至秦漢廣為流行。此件玉帶勾以和田白玉製成，整體呈『S』形，勾首圓雕成龍首，刻畫精細，凶猛威嚴。勾柄鑲嵌綠、紅、藍三色寶石，絢爛奪目。帶鉤是身份象征，帶鉤所用的材質、製作精細程度、造型紋飾以及大小都是判斷帶鉤價值的標準。這件帶鉤以龍為飾，嵌以珍寶，當為帝王禦用之物。簪子作為中國傳統飾物，頗具東方古典神韻，挽簪的女子天然携幾分夏日的清涼與摇曳風情，讓人想起『采蓮南塘秋，蓮花過人頭，低頭弄蓮子，蓮子清如水』動人情景。這兩件玉簪玉質純淨，簪體纖長，柄部鑲嵌紅、藍、綠、粉各色寶石，華美異常，當為清宮帝后珍愛美飾。

### 7019 御賜靖海侯玉柄寶劍 清康熙

長：81.5 cm

來源：巴黎蘇富比。

說明：此把寶劍白玉為柄，其上打孔以為劍眼，用以穿系繩墜。圓劍首，劍格鏤空陰刻而成，作四瓣花式，每瓣呈如意雲頭狀。白玉晶瑩潤澤，溫潤若脂。劍顎吞口包銀，其上鑿刻面面相對的草龍紋。劍身選用大馬士革鋼製成，通體布滿細密自然的花紋，如行雲流水，曼妙絕倫，與大馬士革刀不分伯仲。

關於大馬士革刀的可靠記述最早可追溯到公元六世紀。因十字軍東征時，歐洲人在大馬士革首次見到阿拉伯人所使用的彎刀，故名大馬士革刀。大馬士革刀的顯著特征是表面有著紛繁的水紋狀圖案，圖案有時呈玫瑰狀。它具有出色的強度韌性，在戰鬥中幾乎不斷裂；刀鋒銳利無比，可將拋至空中的絲綢一分為二，毫不費力，長久以來被認為是冷兵器時代的利器之王。刀身由古印度地區通過坩堝熔煉所得到的超低碳鋼鑄錠鍛打而成，在歷史上又被稱為『烏茲鋼』或大馬士革鋼，通過貿易流通到中東地區。近代俄羅斯詩人普希金在詩裏描述烏茲鋼：『金子說，一切均是我的；布拉特（烏茲鋼的俄語名）說，一切都是我的；金子說，我可以買下一切，布拉特說，我可以奪到一切』。由此可見大馬士革刀及其鋼料的製造代表著當時頂級鑄造水平。大馬士革鋼鑄就了世界三大利器之一的大馬士革刀，堪稱珍寶，價比黃金。

烏茲鋼傳入中國的時間是在鮮卑人建立的北魏時期，傳入國是的波斯薩珊王朝，波斯語發音為『班奈』，中土音譯為『鑛鐵』。十三世紀蒙古人西征，大馬士革和周邊的諸多城市遭受重創。蒙古軍將技藝精湛的工匠帶回京城大都，編為『匠戶』，專門為王宮貴族打造





(拍品7022)  
《清世宗文物大展》  
國立故宮博物院 P158



(拍品7021)  
《故宮經典 清宮后妃首飾圖典》  
故宮出版社 P244



(拍品7019)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清宮武備》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P144



奢侈品，并為軍隊製造兵器。匠戶由政府發放補助，但必須「父傳子承，世代為匠」。大馬士革鋼的製作工藝由此傳入中國，開始生根發芽。據《元史》載，元朝政府工部的諸色人匠總管府下設有「鑄鐵局」，專門冶煉鑄鐵，同時「提舉右八作司」也可生產鑄鐵。中國對烏茲鋼兵器的認識一直延續到明代，曹昭《格古要論》中記載：「鑄鐵出西番，面上有旋螺花者，有芝麻雪花者，凡刀劍打磨光淨，用金絲鑿鑿之，其花則見，價值過于銀……假造者是黑花，宜仔細辨認。」曹昭生活的明代初年已稱其出自西方，而此後罕見于文獻，表明鑄造工藝已經失傳。此寶劍所用的大馬士革鋼當來自于外國的進貢。劍鞘選用桃木瘰製成，肌理多變，美觀自然。劍標、護環、鞘口包銀，并鑿刻有細密的寶相花紋和卷草紋。劍鞘兩側均用玳瑁裝飾，華麗而不失典雅。桃木亦名「降龍木」、「鬼怖木」，是古代用以伐邪製鬼的材料。《太平禦覽》引《典術》：「桃者，五木之精也，古壓伏邪氣者，此仙木也，桃木之精氣在鬼門，製百鬼，故今做桃木劍以壓邪，此仙術也。」桃木崇拜風俗，可以追溯到東周時期。《左傳》記載有宮廷巫人使用桃木把掃帚即「桃」；《周禮》有記載宮廷冰室懸挂桃木弓；西漢年間，民間在年節正月佩帶兩個小桃木板；《風俗通義》記除夕在門首懸飾桃木人；《荊楚歲時記》記載南北朝興起在桃木板上畫門神的風俗，其文化意義由此可見一斑。

劍格上有陰刻填金「御賜靖海侯」銘文。靖海侯為清初將領施琅（1621～1696），字尊侯，號琢公，福建省泉州府晉江縣人，祖籍河南固始。早年是鄭芝龍的部將，并追隨鄭成功。由于親人被鄭成功殺害，施琅降清，被任命為福建水師提督，先后率師駐守同安、海澄、廈門，參與清軍對鄭軍的進攻和招撫。施琅指揮清軍水師先行在澎湖海戰對臺灣水師獲得大勝，收臺后上疏 請清廷在臺灣屯兵鎮守、設府管理，力主保留臺灣、守衛臺灣。施琅因功授靖海將軍，封靖海侯，逝世后賜 襄莊，贈太子少傅銜。泉州城內仍有靖海侯府和施氏大宗祠。

此寶劍無論是劍身、劍鞘、做工都極為用心考究，製式風格彰顯了清代早期皇家風範。康熙皇帝將之賜予施瑯，表彰他的戰功，極具歷史價值和文物價值。

### 7020 瑪瑙平安挂墜 清

說明：此件為黑白瑪瑙巧雕之作，一面透明瑪瑙雕出寶瓶，瓶盤口，束頸，鼓腹，圈足，精致小巧，玲瓏剔透。瓶中涌出楊柳春水黑色瑪瑙巧雕兩只鶴鶉覓食嬉戲。陰綫刻出鶴鶉翎羽，綫條細密却不死板，頗見功力。這件挂墜構思精妙，以「寶瓶」「鶴鶉」寓意「平安」，含蓄美好。黑瑪瑙更是佛教的七寶石之一，可作闢邪用。

### 7021 碧璽雕瓜果紋墜 清早期

說明：碧璽是一種獨具特色的寶石，由于呈現色彩豐富絢爛，被譽為「落入人間的彩虹」。在清朝，碧璽是一品和二品官員的頂戴花翎的材料之一，也用來製作他們佩戴的朝珠。同時，碧璽也是慈禧太后的最愛，因此在慈禧太后時代，碧璽在中國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視。這顆清早期的碧璽挂墜，選材珍貴整塊粉色碧璽，隨形雕成瓜果形，晶瑩剔透，率真可愛，以碧玉作墜飾，更添幾分生動。這件挂墜色澤純美，透明度高，女性佩戴具有華麗富貴、避邪之意。

### 7022 壽山石巧雕包袱紋紙鎮 清雍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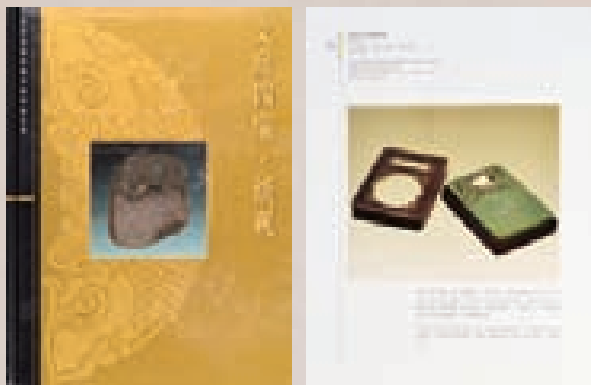
說明：鎮紙是書房中壓紙、壓書之物，故而又稱紙鎮、書鎮。為使紙張和書籍舒展或打開放平，鎮紙多采用較重的材質製成，如玉石、銅、水晶、瑪瑙等，取材繁多，體積可大可小。據《清異錄》載，鎮紙在宋代還有「小連城」、「套子龜」、「千鈞史」等別稱，可見外形多種多樣。張 就曾記陸游贈他鎮紙一事寫詩曰「三山放翁實贈我，鎮紙恰稱金犀牛。」到清代，紙鎮發展更是琳瑯滿目。此件紙鎮造型新奇，形狀猶如一塊包袱系住一件長方形紅色盒子，結打在盒蓋的中央，皺折、結花逼真，渾然一體。包袱紋采用高浮雕、陰刻而成，滿工雕飾方孔錢，尤其是觀看底部，仿佛一張通透鏤空的網。盒子四角外露之處用砂染色，其余包袱處利用壽山石本色，所選石料淡黃中夾有青絲，在方孔錢紋交織下質感酷似，肉眼莫辨。包袱紋裝飾最早見于清代康熙時期瓷器紋，多在瓶身上包裹袱巾或綬結，作為貴重禮品呈現。而包袱又諧音「包袱」或「抱福」，所打綬帶與「壽」亦同音，寓意吉祥美滿。故宮博物院珍藏有描金彩漆包袱盒，工藝精美，華麗輝煌，是雍正皇帝鐘愛之物，也是目前所知年代最早的雕刻包袱紋盒。乾隆皇帝將這一紋飾題材推廣發揚，運用于多種文玩小品之中，放入多寶格內，用以品玩。其工藝的匠心獨運，令人愛不釋手。故宮博物院所藏雍正雕漆包袱盒。此件紙鎮應是雍正本朝器物。

參考：《故宮經典——故宮包裝經典》第102頁、《文房清供》、《故宮博物院》第7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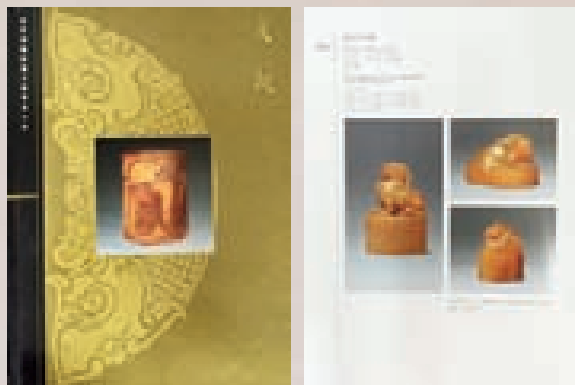
### 7023 奇石俏色雕梅花紋紙鎮 清

說明：鎮紙正式進入書房不晚于南北朝時，《南史·垣榮祖傳》：「帝齊高帝肖道成(571-482)嘗以書案下安鼻為楯，以鐵為書鎮如意，甚壯大，以備不虞，欲以代杖」。由此可見，鎮紙作為書房一寶，至今已逾1500多年。鎮紙材質甚多，有石、銅、牙、金等，形狀各异。





(拍品7026)  
《故宮博物院珍品大系 文房四寶·紙硯》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商務印書館（香港） P110



(拍品7025)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文玩》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P258



(拍品7024)  
《故宮經典 文房清供》  
紫禁城出版社 P084

明代鎮尺有木、銅、玉、石等材質，多為尺狀。清代鎮紙材質較明代增加了瓷、象牙等，仍以尺形為主。這件鎮紙以奇石為體，石塊略呈長方形，石首斜出，上下赭紅，中間夾一層黑色，有鬼斧神工之妙，石面光潤細膩，表面鈐刻一枝寒梅，刀工老練，以梅花比喻文人風骨，形簡意豐。畫側題款：『蔡銑畫，一民刻』。蔡震淵（1897~1960），名銑，字振淵，震淵。因家藏玉蟬硯，別署玉蟬硯主，榜其畫室名為玉蟬硯齋。蘇州人。其作國畫，以工筆著稱。綫條挺秀，落筆細膩，用墨得法，設色妍艷，極有富貴氣息。雙鈎竹菊，纍葉迭蕊，紛而不亂。填金仕女，着色敷彩，勻適精麗。畫猴、畫松鼠，是其獨到之筆，故人戲呼他為『蔡猢猻』或『蔡松鼠』，他常常一笑而諾之。畫人物，背摹費曉樓、姜曉泉作品，也得神韻。書法能楷、行，有惲南田韵味。1937年創作的《夕陽歸漁圖》、《松鼠》、《洗馬圖》、《花草白兔》、《仿楊或沒骨山水》等五幅作品，曾參加巴黎國際博覽會，獲得好評。建國后的代表作品有：《群猴嬉游圖》、《牡丹》、《上林春色》、《松鼠》、《秋色》、《百果圖》、《仕女圖》等二十余幅，分別在全國、華東、省、市展覽會上展出。譚維德，字一民，原籍安徽合肥，後來蘇州，從事竹刻，1937年日寇占領蘇州后，死于日軍槍下；他在竹折扇骨上臨摹鐘鼎文字，刻成陽文，字小而不失神理，刻古錢幣尤為精絕，有《譚一民刻扇拓本》傳世。此件古拙蕭疏，富金石味，妙趣天成，是一件可遇不可求的文房妙物。

7024 寶石紅饜饜紋套料杯 清乾隆

高：10·2 cm

說明：清代器物仿古蔚為風行，乾隆一朝尤甚。清宮中收藏了大量的商周青銅禮器，宋代至明代的瓷器、古代的玉器等等古物，因而乾隆皇帝的鑒賞力和品味情趣得以提升并在仿古方面有所參照。皇宮裏龐大的手工製造機構匯集了全國最優秀的工匠，可以製作玉器、琺琅、竹雕、銅器等各種工藝品；這些器物許多造型端莊規整，圖案紋飾豐富多彩，在追尋着前朝的古風古韻的同時，又能大膽創新，成為乾隆一朝留給后世的重要文化遺產。料器是以一種熔點較低的玻璃為原料製作的工藝品。明清時期的料器生產，以北京和山東博山兩地最為著名。這件套紅料杯內層以寶石紅料為地，外層套透明色，外壁口沿下雕出一周連珠紋，杯身雕饜饜紋，脛足部裝飾蓮瓣紋，紋飾莊嚴古樸，料器本身晶瑩滋潤，經過雕琢呈現出紅寶石般的晶瑩美感，獨具藝術特色。料器雕刻為山東博山料器中獨具特色的品種。多以深淺兩層不同色料緊密溶合製成器形，再按不同器形設計畫面，精心雕琢，剔去外層畫面以外的套料，以內層淺色色料襯出外層深色的圖案，使花紋有浮雕藝術的效果。這件料器器型及紋飾皆仿商周青銅器，而青銅禮器作為正統思想中理想的禮樂製度的集中體現，是古典美學的凝聚，故而成功地仿製這類器物，未嘗不是高宗重現聖王時代的一種自

矜，同時也是對他心目中宮廷工藝典範的一種探索。

7025 田黃瑞獸鈕印章 清

高：5·1 cm

說明：田黃石產于福建侯官壽山五花坑附近的田野中，是最為名貴的石材之一。因具有皇族專用的黃色，被滿清皇族寵愛并視為珍寶，倍受文人雅士、宦宦、皇族及帝王的喜愛，自清以來極負盛名。其澤鮮而不俗，穩而不濁，不浮不沉，故又稱之為『帝石』。此件印章以田黃雕刻，印面橢圓，其上瑞獸態態雄健，呈半坐之姿。毛發細膩工整，四爪強健有力，雙眼目視前方，彷彿蓄勢待發之狀。印面篆書『天怡曠假咏歌』六字，邊款刻『次山先生鑒，千彬屬，徐鄂治。』印紐工藝繁復細膩，綫條流暢婉轉；印文用刀堅致英挺，圓熟明快。徐鄂（1863~），字子聲、梓聲，號多福生、香草。會稽（浙江紹興）人。書畫篆刻俱饒思致。印風近于族兄徐三庚，惟較少劍拔弩張之態。白文偶效讓之，敦厚實又多于三庚。而次山或為趙爾巽（1844~1927），字公鑣，號次珊、次山，晚號無補，滿洲正藍旗人。同治十三年進士，授編修，歷官安徽、西各省按察使，甘肅、山西布政使，山西、湖南巡按撫，戶部尚書，盛京將軍，湖廣及四川總督，東三省總督。辛亥后為清史館總裁，主纂《清史稿》。田黃印章溫潤細膩，觸感舒適，軟糯潤滑，系田黃中難得之上品。對比故宮所藏乾隆時期田黃獸鈕連環印九方，可發現其刀工風格如出一轍。因此印章當為乾隆或更早時期所作，后由徐鄂加以印文邊款。

參閱：《十全乾隆——清高宗的藝術品位》第190頁。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文玩》第25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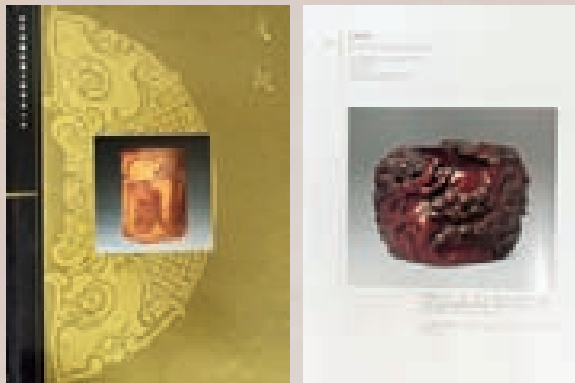
7026 松花江石雕山水紋四方筆筒 清

高：14 cm

說明：松花江石產于甘肅甘南藏族自治州卓尼縣喇嘛崖一帶的峽穀中。該石石質較優良，所製硯臺為中國四大名硯之一。洮硯的生產距今已有1300多年的歷史。洮硯以其石色碧綠、雅麗珍奇、質堅而細、晶瑩如玉飲譽海內外，歷來為宮廷雅室的珍品，文人墨客的瑰寶，饋贈親友的佳禮。洮河石雕筆筒較為少見。此件筆筒四方形，四角內倭，四壁減地雕刻山水紋，圖中山水悠遠，亭臺錯落，小橋流水，佳木掩映，頗有文人意趣。石面光潔細膩，石紋隱約可見，整器穩重大方，清秀古樸，是一件獨具特色的文房珍品。

7027 金陵派竹雕亭臺樓閣人物紋香筒 清初





(拍品7031)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文玩》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P126



(拍品7030)  
《故宮經典 故宮竹木牙角圖典》  
紫禁城出版社 P72



(拍品7028)  
《故宮經典 故宮竹木牙角圖典》  
紫禁城出版社 P017



(拍品7027)  
《故宮雕刻珍萃》  
紫禁城出版社 P61



高：20.1 cm

說明：明清時期，竹雕藝術以朱鶴所創的嘉定派和濮仲謙所創的金陵派最為突出，兩派并駕齊驅，成為中國竹刻藝術史的雙璧。金陵竹雕以淺刻、簡刻風格著稱于世，這種技法雕鏤不深而層次不減，表面略加刮磨，廖廖數筆却意境深遠。同時，金陵竹雕對圓雕運用頗為講究，材質選擇甚嚴，雕刻時善于因形取勢，不多作人工修飾而古樸淡雅。金陵派擅長竹刻書法，使漢族傳統竹刻平添了濃郁的人文氣息，金陵竹刻在歷史上技藝精湛，名家輩出，在中國工藝美術史上獨樹一幟。此件以鏤雕手法雕琢人物故事，層次豐富，畫面細膩飽滿，顯示出極高的藝術水準。香筒色澤紅潤，包漿醇厚，文人氣息濃厚，可堪金陵派竹雕的代表之作。

7028 竹雕仕女筆筒 清

高：21.3 cm

說明：紅袖添香，自古就是讀書人追求的雅致氛圍。『香筒』那時就起到了添香的作用。香筒產生的年代比較早。唐朝大詩人李賀詩雲：『曉奩妝秀麗，夜帳減香筒』，這裏香筒指的就是閨閣中的用品了。此件香筒取竹為體，以檀木製成底，蓋，筒壁上減地浮雕人物故事。整器構圖豐滿，但并無累贅和繁雜之感，疏密安排得當，構圖渾然天成。人物、景物刻畫細膩，構思奇巧，雕工精湛，不露刀痕，具有明末清初竹刻的典型風格。此香筒的製作精益求精，不流于瑣碎賣弄，實為難能可貴。

7029 『雲蕉山人』竹雕筆筒 清乾隆

高：11.7 cm

說明：筆筒取竹一節為筒，以結為底，竹紋清晰如絲，竹色赤紅。筒身陰刻行書詩文一篇，選自明代董其昌《畫禪室隨筆》四卷。全文為『古人作書，必不作正局，蓋以奇為正，此趙吳興所以不入晉唐門室也。《蘭亭》非不正，其縱宕用筆處，無迹可尋。若形模相似，轉去轉遠。柳公權雲：筆正，須善學柳下惠者參之。余學書三十年，見此意耳。』題款『乙卯春仲，雲樵山人』。雲樵山人即為乾隆年間嘉定竹刻大家鄧渭。鄧渭，字得璜，號雲樵山人，生于清乾隆元年（1736年），卒于乾隆六十年（1795年）。竹刻家鄧孚嘉之子，自幼師承家學，擅長刻竹和治印。竹刻工薄地陽文，善鏤花卉、人物，尤長于淺刻行楷小字，秀勁雅飭，為乾隆朝嘉定竹器刻字第一高手。上海博物館收藏多件其竹刻作品。鄧雲樵刻字藝術在嘉定竹刻史上有着重要的地位，其刻字均為自書，雕工與書法融為一體，運刀爽利遒勁，一氣呵成。此器刻字清雋俊逸，布局疏朗整齊，刀法細膩圓順，實為鄧渭竹刻佳作。

7030 貼竹黃齋戒牌 清乾隆

長：6.4 cm

說明：齋戒牌為中國古代行齋戒禮時所置示警牌。明洪武五年（1372）令諸衙門各製作木齋戒牌，刻文于上，文為『國有常定，神有鑒焉』。凡行祭祀則設置。清沿明製，凡大祀、中祀皇帝致祭，事前應齋戒，由太常寺進齋戒牌。竹黃作為一門獨立的竹雕刻藝術，始於清初而盛于干、嘉時期。所謂竹黃，即竹之內皮，淺黃色，色澤光潤，類似象牙，又有『文竹』、『貼黃』、『翻黃』等稱。此件以竹黃雕製而成，所用材質與通常所見玉、瓷有所不同。其一面正中陰刻書『齋戒』，另一面則對應刻滿文『齋戒』，正背兩面均淺雕夔龍紋為飾，左右飾對視夔龍兩條，雕工簡潔流暢，為典型的清代官廷製作手法，當為不可多得的清宮舊物。

7031 竹雕松枝洗 清早期

長：13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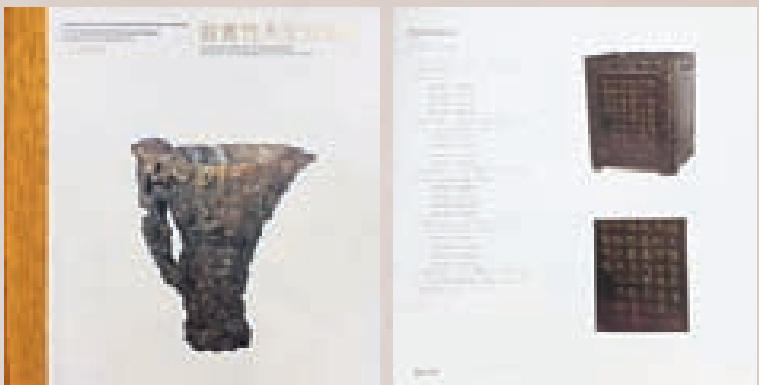
說明：舊時文人書齋案頭的文房用具中，用來盛水洗筆的筆洗是不可或缺的器具之一。筆洗除了實用價值之外，因其雅致精巧、造型裝飾各有千秋，深得追求優雅和精致生活情趣文人墨客的喜愛。筆洗的材質中，有本來就非常名貴的玉、瑪瑙、玳瑁、象牙和犀角等。這樣的筆洗，當然身價不菲。筆洗略呈半月形，腹較淺，平底略鼓。洗側鏤雕松干，虬結勁健，洗內高浮雕松枝蜿蜒斜伸，松針密匝相疊，碩大如輪，鱗片大小錯雜，點綴空白。此器風格遒勁瀟灑，運刀老辣，粗中有細，松、竹皆為中國古代文人風骨象征，此件以竹為材，以松為飾，頗得文人意趣，是一件不可多得的案頭佳賞。

7032 烏木嵌黃楊雅玩 清

長：47 cm

說明：此件取『搔杖』為形，原為用以搔癢之物，可如人意，故又名『如意』。此件以烏木為臂，黃楊木雕成佛手鑲在一端，五指豐潤飽滿，自然伸展，掌心可容天地。腕上着一象牙鐲為飾。烏木柄尾端鑲一象牙雕祥瑞飾，與佛手呼應，文雅仙逸。烏木又稱陰沉木，是楠木、紅椿、麻柳等樹木因自然災害埋入淤泥中，在缺氧、高壓狀態下，經長達成千上萬年的碳化過程形成的。烏木兼備木的古雅和石的神韻，有『東方神木』和『植物木乃伊』之稱。歷代都把烏木用作關邪之物，製作工藝品、佛像、護身符挂件。古人雲：『家有烏木半方，勝過財寶一箱』。黃楊木亦為珍稀而靈性的木材，被喻為『木中君子』。本品用材極度考究，烏木沉郁古樸，楊木色澤如蜜，陰陽相合，風雅之至，實為不可多得寶物。





(拍品7033)  
《故宮經典 故宮竹木牙角圖典》  
紫禁城出版社 P138

7033 紫檀『包世臣』銘筆筒 清  
高：13.5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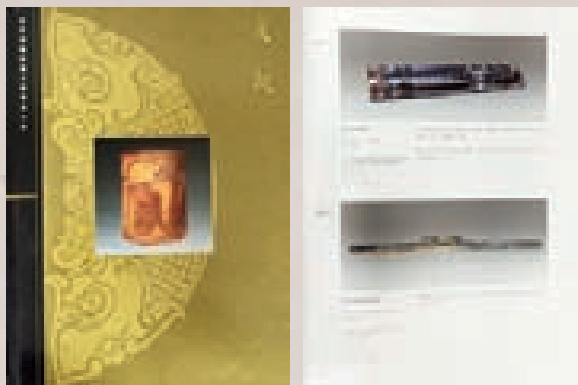
說明：筆筒紫檀製成，圓柱形，玉璧形底，色澤烏黑，形製規整，沉穩大方。外壁陰刻行書『耐煩書舍』，並留有『世臣』銘。此器用料考究，製作精細，形製端麗大方，銘刻落落大方。整體來看，此筆筒造型簡練，中正莊嚴又不落俗套，藝術水準較高。包世臣（1775～1855），安徽涇縣人，清代學者、書法家、書學理論家，字慎伯，晚號倦翁、小倦游閣外史。包世臣的代表書法作品以楷書、行書草書為主，風格與其書學思想高度統一，走『碑帖結合』一路。通過書論《藝舟雙楫》等鼓吹碑學，對清代中、后期書風的變革影響很大，至今為書界稱頌。

7034 紫檀鎮尺（一對） 清  
長：29.2 cm

說明：鎮紙也稱鎮尺，起源是由于古代文人時常會把小型的青銅器、玉器放在案頭上把玩欣賞，因為它們都有一定的分量，所以人們在玩賞的同時，也會順手用來壓紙或者是壓書，久而久之，發展成爲一種文房用具——鎮紙。壓尺形如其名，一般取木質密實且較重者，如紅木、烏木、檀木等，明清尤盛，大抵壓尺等較之于鎮紙實用功能更強。明朱之蕃詩：『文木裁成體直方，高齋時半校書郎』。這對鎮尺以金絲紫檀木製成，色調呈紫黑色（暗犀角色），微有芳香，深沉古雅，心材呈血赭色，有光澤美麗的回紋和金條紋，年輪紋路成攪絲狀，棕眼極密，無痕疤。尺面中間各淺浮雕螭龍一條，形體幻化靈動。這對鎮尺形體方正，色澤深沉，紋飾如畫龍點睛，更添神志軒昂，置于書房，實爲至寶。

7035 黃花梨雕螭龍紋圓盒 清早期  
D：14 cm

說明：此件蓋盒以黃花梨製成，子母口，蓋面以剔地陽紋刻螭龍五條。五只螭龍動態各異，曲卷攀爬。螭龍紋自戰國時期就廣泛的用于器物裝飾。《漢書·司馬相如傳上》：『于是蛟龍赤螭。』顏師古注：『文穎曰：「龍子爲螭。」張揖曰：「赤螭，雌龍也。」如淳曰：「山神也。」』《廣雅》云：『有角曰虬，無角曰螭。』《說文》將其做『若龍而黃，北方謂之地螭，從蟲，離聲，或無角曰螭』。雖然文獻多將『螭』解釋爲『古代傳說中一種沒有角的龍』，然而從明清官窑瓷看，器中所繪螭龍多獨角，偶爾雙角，幾乎沒有無角的螭龍。因此，對螭的解釋應以『若龍而黃』更顯妥當，螭『若龍』故稱其爲『螭龍』。螭龍身旁裝飾卷草紋，龍紋亦刻畫成卷草紋，使整個畫面有草龍交錯之感。器蓋器身側邊均有九朵雲頭環繞，寓意九如。玉璧底，這在清初瓷器中經常采用。黃花梨小者爲器，多光素無紋，如此



(拍品7034)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文玩》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P165

7036 蜜蠟串108顆 清中期  
長：100 cm

說明：蜜蠟是大自然賜予人類的天然珍貴寶物。它的產生形成過程須經歷數千萬年，其間歷盡滄桑，又令它增添了無數瑰麗的色彩。蜜蠟的神奇變化，使它幾乎無一雷同，仿佛任何一件都是世間獨一無二的。它的美麗、神奇，每每予人一番驚喜。這串蜜蠟念珠共108顆，珠子橢圓形，大小均勻，蜜蠟質地脂潤，色彩紛呈，念珠飾以象牙三通，墜水晶、南紅墜子，更添沉穩與寶氣。蜜蠟的質感和彩艷魅力，足以媲美鑽石和翡翠，它的神秘力量和靈性，却是其他珠寶所不具備的，可謂最美麗和珍貴的珠寶。

7037 核雕十八羅漢手串 清  
長：12 cm

說明：核雕被譽爲是化腐朽爲神奇之工藝品。清代核雕盛行一時，反映當時玩賞之習。藝人依憑胸竹駕馭刀筆，將滿刀錯綜複雜皺脊結梗之核殼視爲混沌一天地。通過精巧的構思和精湛的雕刻技法，使核雕作品達到了極高的工藝水平和藝術境界，被人稱作是『微雕神技，藝術奇葩』。清核雕十八羅漢，排布妥帖，雕鏤細膩，足見其雕刻功力。十八羅漢臉譜無一重復，表情生動、喜怒哀樂俱全。十八羅漢或手秉太極圖，或手持葫蘆，或作降龍狀，或作伏虎狀，神態各異，惟妙惟肖，呼之欲出。在核雕題材中，十八羅漢并不少見。但是在該件作品中，將十八個羅漢造型匯集于小不盈寸的果核之上，又要層次鮮明，交代清晰，十分難得。此件雕工老到，包漿漂亮，配以水晶隔珠及紅珊瑚珠爲飾，賞心悅目，隨手隨心。

7038 沉香木18粒手串 清  
長：16 cm

說明：手串本稱『念珠』，是指以錢來貫穿一定數目的珠粒，于念佛或持咒時，用以記數的隨身法具。佛珠的起源，通常來講是由于古印度人有纓絡一條纏身的風尚，沿襲至后世，遂逐漸演變成爲佛珠。演變至今，已逐漸成爲廣爲大家接受的飾物。此手串十八子，沉香木製成，鼓形珠，珠形飽滿，大小勻稱，中間隔珠及三通、掛珠上以金點飾，更添尊貴。沉香的用途廣泛，有關邪、除穢、醒腦、養生等實用功效，此串以上等沉香木雕琢，保存至今此串沉香木手串味道仍香味濃厚，凸顯品味，極具收藏價值。



(拍品7038)  
《故宮經典 清宮后妃首飾圖典》  
故宮出版社 P208



(拍品7035)  
《故宮經典 文房清供》  
紫禁城出版社 P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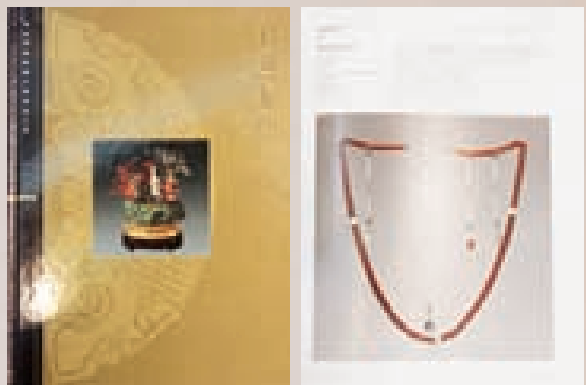
(拍品7043)  
《中國竹木牙角器全集3木雕器(下)》  
文物出版社 P55



(拍品7041)  
《故宮經典 故宮竹木牙角圖典》  
紫禁城出版社 P129



(拍品7040)  
《故宮經典 清宮后妃首飾圖典》  
故宮出版社 P207



(拍品7039)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宮廷珍寶》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P97

7039 沉香木108粒朝珠 清  
長：75 cm

說明：朝珠是清朝禮服的一種佩挂物，挂在頸項垂於胸前。這串朝珠共有108顆珠子，在每27顆小木珠之間，有1顆大珠間隔，中間垂紫檀木「佛頭塔」，佛頭塔下穿有小珠作「背雲」飾物，內嵌粉紅色碧璽等寶石。背雲下有一個蠶頭狀碧璽「大墜角」飾物。背雲兩邊有三小串小珠為記捻。朝珠的各部分構成是有特定寓意的。專家認為，總數為108粒寶珠，代表12個月、24節氣、12候，而4個佛頭代表了「春、夏、秋、冬」四季。背雲則寓意「一元復始」3串「記捻」表示一個月裏的上、中、下三旬，總和為30天。朝珠由佛念珠衍化而來，是清代官服特有的配飾。按清製，只有文職五品、武職四品以上的官員，上朝時才能配挂朝珠。這串沉香木朝珠圓潤光滑，保存完好，殊為難得。

7040 沉香十八籽手串 清  
長：15 cm

說明：佛珠是佛教弘法最為方便的法器。而記數則是他最基本的功能之一。佛教認為，佛珠是「引接普遍根基，牽課修業之具也」。大家都知道，佛教信眾在朝暮課誦和平日念佛、持咒、誦經時，都會在每念誦一句的佛號或咒語時，波動手中的一顆珠粒，如此周而復始，循環計數。手串為十八顆，上等沉香木製成，沉香珠大小相若，形材無異，雖素面無紋，但珠圓漿潤，亦散發著淡淡幽香，結珠和佛頭為石榴石，結牌為翡翠質，底挂石榴石和藍寶石墜子。「十八子」為十八顆佛珠的俗稱，此中所謂「十八」指的是「十八界」，即六根、六塵、六識。手著沉香手串有明目清心之效用，夏日佩戴，亦可防暑去燥。

7041 沉香木雕福祿壽人物紋筆筒 清早期  
高：12.5 cm

說明：福祿壽三星是起源于漢族對遠古的星辰自然崇拜。此三星屬於道教神仙，明朝以後，漢族民間常把壽星與福、祿二星結合起來祭祀，合稱福、祿、壽，成為人們最受歡迎的三個福神，作為漢族民間吉祥如意象征，取意「福如東海、壽比南山」。這件筆筒杯形，以上等沉香木雕琢，外壁浮雕福祿壽三星，福星手拿「福」字，祿星捧着金元寶，壽星托着壽桃、拄着拐杖，高處古木參天，一派葱郁景象。整器雕刻人物比例協調，表情生動，頗有意味。沉香木大料珍稀罕有，此件經過精心雕琢，兼具實用功效與藝術價值，加上背后的人文氣韻，錦上添花，實屬「貴」品。

7042 沉香木雕人物紋山子(代座) 清早期

長：12 cm

說明：山子是中國傳統玉雕擺件工藝中的一種，這種工藝的表現題材多為山水人物，要求製作者有較高的造型能力，富有創造性的構思能力和較高的文學藝術修養。此件以大塊沉香木為材雕刻，更見功力。其形圓雕遠山近景，千年古松下福祿壽三星獻福送瑞，喜氣盈人。質地堅硬、油脂飽滿的沉香是上等的雕刻材料，但沉香凝聚了油質和木質兩種特征，質地不均勻，外表和內裏的油脂走向不易拿捏，所以不易下刀，因而好的沉香木雕極為稀奇珍貴。此件工匠製作時從木料的形狀、特征等進行構思，順其色澤，使得料質、顏色、造型渾然一體，再按「丈山尺樹、寸馬分人」的法則，在木料上浮雕山水、樹木、人物等形象，構成材料、題材、工藝的完美統一。作品古樸渾厚，深沉潤澤，別具風韻，收藏價值極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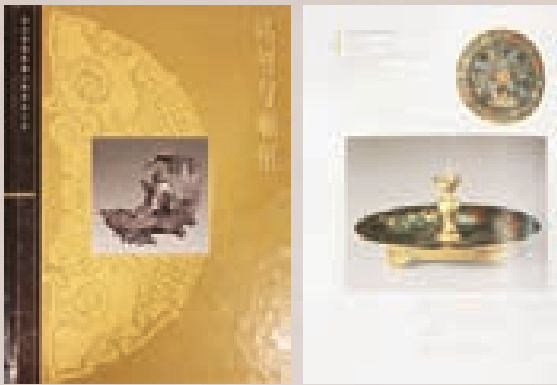
7043 沉香木人物杯6只 清  
高：5.8 cm x 6

說明：「玉壺買春，賞雨茅屋。坐中佳士，左右修竹。白雲初晴，幽鳥相逐。眠琴綠陰，上有飛瀑。落花無言，人淡如菊。書之歲華，其日可讀。」這是晚唐司空圖所撰《二十四詩品》中對「典雅」風格的注解。盒中所盛6件沉香木杯即是對這種「中國式美感」的集中體現。木杯仿牛角杯形製，上天下小，杯身外壁高浮雕松林茂密，修竹翩翩，高士坐于林中，或吟或頌。雕琢層次豐富，細膩豐滿，帶觀者進入清淨典雅之境。沉香作品多見是粗獷的雕刻風格，因為作為雕刻的沉香木材料，多數屬於生木類，而且是結香度并不高的生木香。由于生木香材質松軟的特性，是不允許表現細致雕刻的。由于這套作品是高結香度、結晶度的土沉香，所以給雕刻家帶來了無限細致雕刻的可能性。此套木杯選料極珍，構思精妙，雕工絕湛，意味深遠，且成套保存，堪稱極品。

7044 紫檀嵌碧玉竹紋掛屏(一對) 清早期  
長：128.5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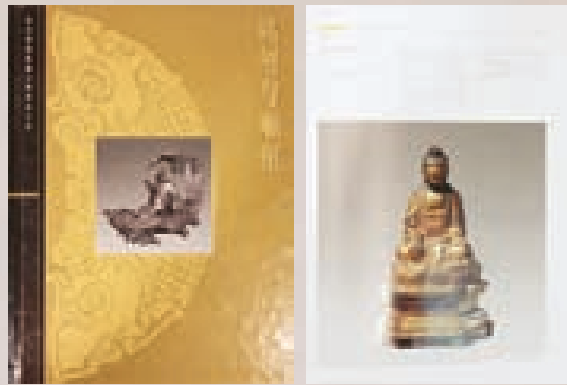
說明：掛屏是屏風的一種，是隨著屏風類傢俱的發展演化而成，掛屏則是裝飾功能的屏風發展到後來的產物。隨著康熙初年內務府造辦處的設立，掛屏的製作工藝和藝術水準達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峰。據《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記載，雍正、乾隆時期造辦處下屬各作達四十餘個，而掛屏製作所涉及的部門最多，基本涵蓋了傢俱的各種工藝，多運用書畫、雕刻、鑲嵌、織繡等多種手法來裝飾，是檔案中提及最多的屏風品種。掛屏用料亦十分考究，邊框用料多為紫檀、紅木、雞翅木等，掛鉤為銅或銅鑲金，屏心用料更是豐富多樣，除常見的大理石片或瓷片外，還有象牙、玉、石、珍珠、鸚鵡木、黃楊木、竹、縹絲、織





(拍品7048)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金屬胎珐琅器》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P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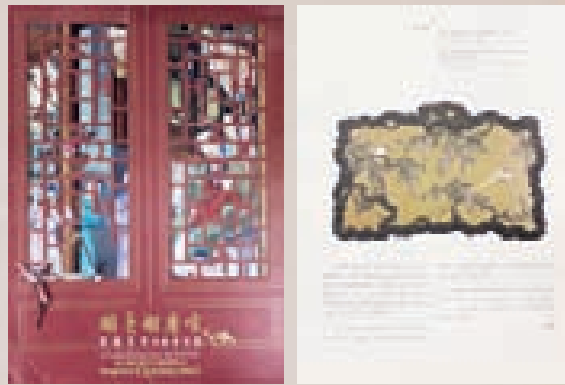
(拍品7047)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銘刻與雕塑》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P199



(拍品7045)

故宮博物院內長春宮東梢間陳設



(拍品7044)

《頤養謝塵喧乾隆皇帝的秘密花園》 P192

繡、雕漆、玻璃彩畫、砵瑯等。形狀除了多為矩形屏框的掛屏外，還有其它異型掛屏，掛屏鏡、掛屏對種類。此對掛屏即是這樣一件乾隆宮廷之作。採用紫檀為框，黃銅掛鉤，屏心髹黃褐大漆為地，採用鑲嵌工藝，將碧玉、壽山石巧妙組合，加以刀刻雕琢，形成兩幅清秀雋永的文人畫。畫面下方，怪石嶙峋，崎嶇之間，一高一矮兩枝文竹迎風搖曳，上方空靈，更覺高雅，雖無筆墨，卻將水墨寫竹的韻味刻畫的極為到位。髹漆底面上牛毛斷絲絲條條，自然分佈，彰顯其歷史的悠遠。

參閱：《故宮經典——故宮建築圖典》

### 7045 紫檀百寶嵌葫蘆挂屏 清中期

長：115.4 cm

說明：

清初出現挂屏，多代替畫軸在牆壁上懸挂，成為純粹的裝飾品和陳設品。挂屏框為紫檀木製，用料扎實，工藝細致，呈葫蘆形，頂部雕倒懸蝙蝠，葫蘆旁飾飄舞的綵帶，中間葫蘆形減地開光，周圍裝飾祥蝠八寶紋樣。將蝙蝠的美好寓意穿插其中，形成「吉祥如意」、「福在眼前」的美好寓意。框內嵌木面板，上髹與木框同色漆，漆之斷紋古樸自然。百寶嵌各式折枝花果，佛手、葡萄、壽桃、石榴、蘭花、梅花等等，色澤各異，五彩繽紛，極具觀賞價值。「葫蘆」諧音「福祿」，枝「蔓」諧音「萬」，「帶」即「代」，寓意「福祿萬代」，石榴寓意「子孫繁盛」，書冊寄寓「詩書傳家」的美好願望。此類于器具上作百寶嵌工藝現于明代，乃于螺鈿鑲嵌工藝基礎上，配寶石、象牙、珊瑚以及玉石等材料而成，其入清之后，更成為家具裝飾之主要手段。整器造型古樸幽雅，色澤亮麗，氣息沉穩華貴，製作考究，堪稱絕佳的陳設品。

### 7046 鐵錯金龍鉤 元

長：11.8 cm

說明：

帶鉤，是古代貴族和文人武士所系腰帶的掛鉤，古又稱「犀比」。傳統中原漢族腰帶多為絲帛所製的寬帶，帶鉤起到鈎挂腰帶的作用。在我國北方居住的匈奴、東胡等族使用帶鉤，是將其穿系在皮帶上起到固定帶子的作用的。此件元代帶鉤鐵質，體呈螳螂腹形，勾首作龍首形，勾體正面鑄雲龍紋，紋飾精細靈活，有高浮雕的效果。勾體背面有環可穿系皮帶。勾體龍紋及勾首錯金裝飾，尊貴威嚴，更顯王者風範。錯金銀工藝是中國古代漢族金屬細工裝飾技法之一。最早始見于商周時代的青銅器，在銅器上用金銀絲（或片）鑲嵌出紋飾或文字，然后用錯石在器表磨錯光平，這種裝飾方法解決了在鐵等堅硬金屬上難以鑲嵌裝飾的局限，其藝術特征是用隱嵌的技法形成金銀綫圖案或文字，改變模鑄紋飾的呆板和拘束，突破傳統的圖形對稱形式。由于鐵錯金是一種難度較高的工藝，需要耗費大量

的人工，故只有王侯才可能使用。此件帶鉤底部銘文「大都路」，元代實行省行省、路、府、州、縣五級行政建置，大都路管轄今天的北京、天津及河北的一部分，即當時的統治中心。由此據此推斷，這件帶鉤當為元代皇族使用之物，尤為珍貴。

### 7047 銅鑲金釋迦牟尼小佛 明中期

高：5.7 cm

說明：

此釋迦牟尼像，紺青螺發，面龐圓潤，額有白毫，眉宇微隆，雙眼微闔，闊鼻，方唇，呈圓寂相。肩披通體紗衣，前胸袒露，結跏趺坐，右手施觸地印，左手結禪定印。底座為雙層仰覆蓮座，下承五重八角塔座。佛像通體鑲金，包漿老道，比例協調，肅穆莊嚴，應為洪武時期之作。

### 7048 銅胎掐絲珐琅香盤 清康熙

直徑：11.4 cm

說明：

中國文人大多愛香，香在中國文化中的地位和作用十分獨特。中國的哲學思想與文化藝術中，有一種「博山雖冷香尤存」的使人參之不盡、悟之更深的內涵，或許其中也有香的一部分作用。可以說，文人與香有着不解之緣，中國文化與香之間也有着千絲萬縷密切而微妙的關係。自然，各種香事文玩也是極盡工巧。這件香盤以銅為胎，盤內外飾掐絲珐琅西番蓮紋。香盤以松石藍為地，花紋填飾紅、黃、藍、綠等色，整器絢爛奪目，富麗堂皇，當為皇室焚香所用之器，值得珍藏。

### 7049 銅胎掐絲珐琅香盤 清乾隆

直徑：10.8 cm

說明：

景泰藍工藝繁復，不僅運用了青銅工藝，又吸收了瓷器工藝，同時大量引進傳統繪畫和雕刻技藝，是集冶金、鑄造、繪畫、密業、雕、鑿、錘等多種工藝為一體的復合性工藝過程，堪稱集中國傳統工藝之大成。此件香盤銅胎，唇口，小弧腹下漸收，平底，盤內中央作一葫蘆式香插瓶，中空，以供插香用。盤壁內外以掐絲珐琅工藝裝飾花卉紋樣，內底裝飾蟠龍紋，外底飾纏枝蓮紋，紋飾一絲不苟，古樸典雅，精美華貴，底心陰文鈐刻年款「乾隆年製」。此件製作精美，時代明確，具有較高的藝術價值和收藏價值。

### 7050 銅胎掐絲珐琅西番蓮紋香瓶 清乾隆

高：17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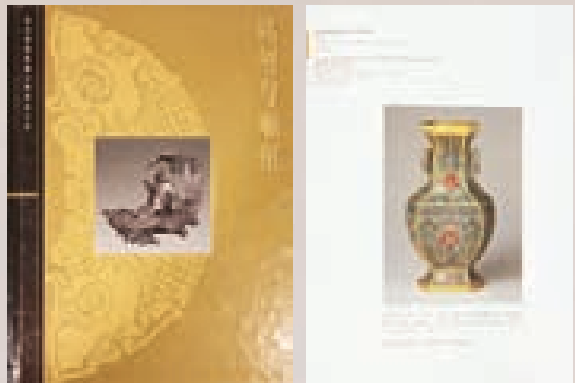




(拍品7055)  
《明初青花瓷(下)》  
紫禁城出版社 P148



(拍品7053)  
《Ming 50year that changed China》  
The British Museum



(拍品7050)  
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 金屬胎琺瑯器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P99



(拍品7050)  
《北京文物精粹大系 工藝品卷(上)》  
北京出版社 P170

說明：

《紅樓夢》第五三回：「這裏賈母花廳上擺了十來席酒，每席傍邊設一幾，幾上設爐瓶三事，焚着禦賜百合宮香。」這瓶爐三事即是指三件焚香用具：香爐、香盒、香瓶。香瓶為盛置火箸火鏟之用。以前曾有人用各種漆瓶和瓷瓶來盛箸、鏟之類，但箸、鏟均為銅鐵製品，瓷漆瓶都不適用，僅能作為陳設之用，形同虛設。最合適的還是銅瓶。此瓶景泰藍工藝製作，盤口，長直頸，圓球腹，圈足外撇。瓶身松石綠為地，頸部飾蕉葉紋，肩部飾一周纏枝花，腹部飾艷麗的西番蓮紋，通體花團錦簇，喜氣盈人。琺瑯器最早誕生于希臘，希臘普魯斯島出土的公元前12世紀的六枚戒指和雙鷹權杖首，被公認為最原始的掐絲琺瑯。到了公元前10—13世紀又曾燒造琺瑯器；直到公元3世紀，希臘拜占廷的琺瑯工藝逐漸發展，后至公元10—13世紀初，掐絲琺瑯工藝極為興盛。在12世紀，掐絲琺瑯器由阿拉伯地區直接或間接傳入我國。西番蓮紋亦為由西方傳人的裝飾紋樣，此件可謂一件難得的中西合璧的藝術精品。

7051 銅阿拉伯紋香盒 清早期  
直徑：10.3 cm

說明：

此件香盒銅質精純，盒為圓形，子母口。蓋面中央開光，減地珍珠錦紋為底，其上以淺浮雕阿拉伯文清真言，極富裝飾效果。開光周圍裝飾珍珠地花紋。整件器物胎體厚實，通身皮色紅潤，表面髹以朱漆，寶光內斂，珍貴難得。伊斯蘭教文化由唐宋至明清呈顯着不斷繁榮，在中國的穆斯林人數也在不斷的增加。明清伊斯蘭教和穆斯林人數更廣泛發展，故這種阿文款式的銅器就是伊斯蘭文化興盛的證據。

7052 宣德款禦製詩香盤 明  
直徑：14 cm

說明：

香盤為焚香用具，常與香爐搭配使用。據《宋史 儀衛志二》記載：「鷄冠二人，紫衣，分執金灌器、唾壺，女冠二人，紫衣，執香爐、香盤，分左右以次奉引。」此銅香盤方形，折沿，四角內倭，盤內鑄八行楷書，「御製錦堂春詞。映日 花旖旎，榮風細柳輕盈。游絲千尺重門靜，金鴨午烟清戲蝶渾如有意，啼鶯還似多情。游人來往知多少，歌鼓散春聲。宣德七年正月十五日」。底面刻鑄雙龍戲珠紋，中有「內用」二字，四角有如意雲頭紋矮足。香盤古樸凝重，包漿老到，製式及紋樣具有明代特征。關於宣德款《錦堂春》詞銅香盤，清代梁紹壬《兩般秋雨盦隨筆·宣德銅盤》中即有著錄，為「曾賓毅方伯藏宣德銅盤，方徑三寸五分，內刻御製《錦堂春》詞」，可供參考。

7053 銅鎏金六棱形獸耳梵文供瓶 明宣德

高：19.3 cm

說明：

佛教中，瓶與香爐、燭臺組成五供。此件供瓶精銅鑄造，平面呈六邊形，口沿呈盤，頸部收束，垂鼓腹，底圈足外撇，形似六棱玉壺春瓶。頸部有雙獅首，口中出半圓成耳，耳中套有海棠式環。瓶身裝飾講究，口沿一周陰刻細密的雲雷紋，頸部連珠紋弦紋為一組，上下兩條分布，中間突出六個火紋。腹身陽文鑄藏語六字真言，每個字上，皆有日月組合的圖案，是藏傳佛教密宗的象征。六字真言又稱六字真經或六字大明咒，是藏傳佛教誦咒「唵、嘛、呢、叭、咪、吽」，是佛教秘密蓮花部之根本真言。對「六字真言」的詮釋頗多，據經典記載，「唵」表示「佛部心」，謂念此字時，自己的身體要應于佛身，口要應于佛口，意要應于佛意，認為身、口、意與佛成一體，才能獲得成就；「嘛呢」，梵文意為「如意寶」，表示「寶部心」據說此寶出自龍王腦中，若得此寶珠，入海能無寶不聚，上山能無珍不得，故又名「聚寶」；「叭咪」梵文意為「蓮花」，表示「蓮花部心」，以此比喻法性如蓮花一樣純潔無瑕；「吽」，表示「金剛部心」，祈願成就的意思，意謂必須依賴佛的力量，才能得到「正覺」，成就一切，普度眾生，最后達到成佛的願望。藏傳佛教把這六個字看作是經典的根源，主張信徒循環往復持誦思維，念念不忘，認為這樣才能積功德，功德圓滿可以解脫。足部陰刻海水紋，足底狹邊與口沿相同，裝飾雲雷紋。整器局部鎏金，口沿、獅首、弦紋、火紋、六字真言、圈足邊緣處金光燦燦，其余則保留同色，互為映襯。局部鎏金工藝復雜，尤其獅首精美絕倫。突出的吻部，闊鼻大眼，螺 繁密，是明代宣德獅的典型形象。此瓶當為明代宣德時期皇家自用器，傳世極少，彌足珍貴。

7054 銅鎏金壓手杯 明  
直徑：6.2 cm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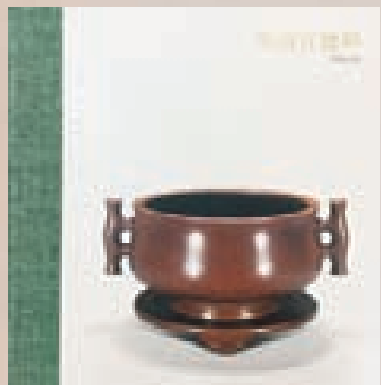
《陶雅》記載有：「宋代均窑壓手大杯，細腹半跌，亭亭玉立，并有蚯蚓走泥印，內青而外紫，鮮妍罕匹。」明代壓手杯，以永樂壓手杯最為有名。系仿宋製。《陶說》：「此即撇也，坦口折腰，手把之，其口正壓手，故名。」此件壓手杯銅製鎏金，造型為平口外撇，腹壁斜直，自下腹壁處內收，圈足。體側有一耳，形體端莊大方，擬重中見靈巧，握于手中時，微微外撇的口沿正好壓合于手緣，銅壁輕薄，體積纖巧，分量適度，穩貼合手，不負「壓手杯」美稱。鎏金光勻，獨具皇家禦器富麗之美。

7055 銅鎏金纏枝蓮花紋供碗 明永樂  
直徑：9.7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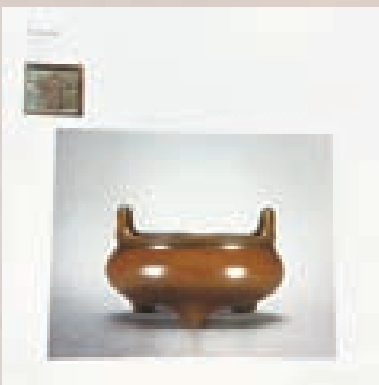
說明：

此件明代永樂佛教供碗精銅鎏金而成，造型別致，一望即知貴氣十足。口沿成盤狀，這與清代賁巴壺上端盤口異曲同工，外撇，寬厚，上有三條弦紋。碗身較口沿直徑小，外壁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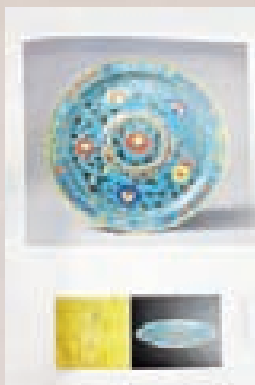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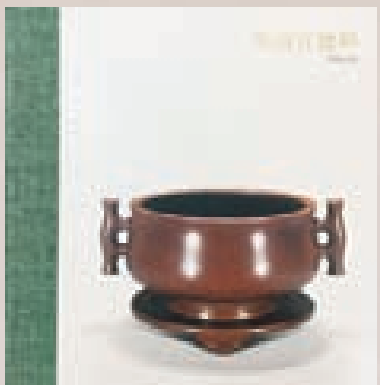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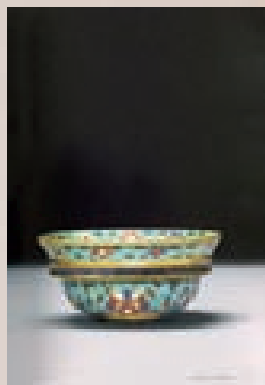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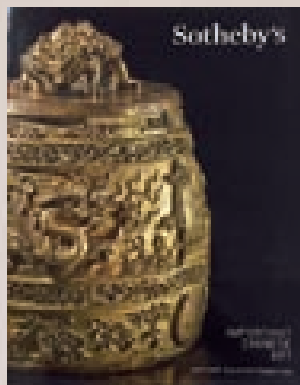
(拍品7059)  
《明清宣德爐》  
紫禁城出版社 P104



(拍品7057)  
《明清宣德爐》  
紫禁城出版社 P215



(拍品7056)  
《北京故宮博物院200選》  
日中國交正常化40周年・東京國立博物館140周年特別展 P144



(拍品7055)  
蘇富比紐約  
2015年9月15日 Lot. 161

7056 銅香盤 明宣德  
款識：宣德年製 天字肆號  
直徑：19.4 cm

曲，底部較為平緩，底承高圈足外侈。盤口外一周上層裝飾卷草紋，陰刻外形，內裏鑲金，葉脈連綿不絕，充滿流動的韻律；下層則作如意雲紋，通過金色形成陰陽同形的搭配。碗身刻畫六朵蓮花，有的綻放盛開，有的含苞待放，有的半遮半掩，有的全形盡顯。六朵采用不同的刻繪點金手法，展示蓮花的多姿多態。花朵與花朵之間通過纏繞的藤蔓花葉相互勾連。纏枝紋是瓷器裝飾的紋樣形式之一，因其圖案花枝纏轉不斷故名，明代稱為『轉枝』。纏枝蓮紋飾是纏枝紋的一種，興起于宋代，在元、明、清三代非常盛行，被大量運用在陶瓷尤其是青花器上。蓮花和佛教有極大的關係，出淤泥而不染，潔身自處，一莖一花的不凡氣質，和佛教主張不受現實世界穢土的污染、超凡脫俗達到清淨無礙之境界的理想不謀而合，蓮花從逐漸成為整個佛教的象征。隨著佛教思想在中國的廣泛傳播，蓮花的內涵與中國傳統的理念互相滲透，成為工藝器物裝飾中普遍采用的題材。

說明：此件香盤精銅鑄造，造型簡潔，圓唇口沿，寬折沿，底部平，矮圈足。皮殼手感細糯，質地精良，表面瑩潤，色澤金黃，寶光內斂，叩之，聲響清脆，如風過鈴。盤內底作玉璧形，正中陽紋十字三股金剛杵，飄帶穿插其間，并有祥雲相襯，靈動柔美。十字杵旁一寫『宣德年製』，標明年代；一寫『天字肆號』，注明在宮廷中序號，皆楷書款。金剛杵原為古印度兵器，后演變為佛教法器。其兩端為菱形金剛，有一股、三股、五股、九股之分。杵亦有單杵和十字杵兩種。金剛杵象征堅固鋒利之智，可除障降魔。金剛杵于公元七世紀傳入中國。明代藏傳佛教受到朝廷推崇，金剛杵等法器在明宮廷、西藏、蒙古地區廣為流傳。明代朝廷設立了隸屬於兵仗局的專門製作金剛杵金剛鈴等法器的機構，金剛杵紋也大量出現在佛教建築、繪畫、雕刻及使用物品的裝飾中。北京智化寺萬佛閣內檐六字真言蓮花卷草天花彩畫上，裝飾有三股十字杵，中心為蓮瓣環繞的太極圖。明代還有金剛杵紋與祥雲紋互相交織融為一體的圖案。在瓷器、漆器、金屬器中，同樣有十字金剛杵紋。通過傳世的帶有永樂、宣德款識的金剛杵對比，與這件香盤描繪的金剛杵類型相若，推測此為宣德時期皇家禮佛的供器。

7057 銅環耳鉢式爐 清雍正/乾隆  
款識：宣德

長：17.8 cm

說明：爐身鉢形，唇口內斂，圓腹，平底內收。兩肩鑄圓形鋪首，挂素環。底部銘『宣德』篆

書陽文印章款。此件香爐是清代仿宣德爐之作。宣德爐是明代宣德皇帝在位時，為滿足玩賞香爐的嗜好，特下令從暹羅國進口一批紅銅，責成宮廷御匠呂震和工部侍郎吳邦佐，參照皇府內藏的柴窑、汝窑、官窑、哥窑、鈞窑、定窑名瓷器的款式，及《宣和博古圖錄》《考古圖》等史籍，設計和監製的香爐。這批香爐由于銅質精純，又摻入金、銀等貴重材料，所以爐質特別細膩，呈暗紫色或黑褐色，色澤極為美觀。此件雖為后仿，但工藝要求極高，造型規整，銅質細膩，其色內融，頗具宣德爐風範，可謂得其真意。

7058 銅天鷄耳爐 明末清初

款識：宣德五年吳邦佐造

長：14.3 cm

說明：宣德爐是中國歷史上第一次運用黃銅鑄成的銅器。為製作精品的銅爐，明朝宣德皇帝曾親自督促，這在歷史上實屬少見。宣德爐以色澤為亮點，其色內融。此件宣德爐以黃銅製成，略呈茄皮紫色，斂口，鼓腹，圈足，兩肩有鋪首耳。內底有『宣德五年吳邦佐造』陽文楷書印章款。吳邦佐為宣德時鑄銅工藝名匠。生卒不詳。邦佐為高手工匠，是冶煉、鑄造宣德爐的督造官，也是爐式、款式、色種的設計者。邦佐為官廷的宗廟社堂，鑄造了大批銅器，同時還『私鑄』銅爐出售，皆精妙絕倫，亦為世人十分珍貴。此爐爐身規整，敦厚沉穩，銅質精良，寶光內蘊，亦為明代香爐精品。

7059 銅衝耳三足爐 清初

款識：大明宣德年製

長：12.5 cm

說明：宣德爐，是由明宣宗朱瞻基在大明宣德三年參與設計監造的銅香爐，簡稱『宣爐』。它是中國歷史上第一次運用風磨銅鑄成的銅器。為了製作出精品的銅爐，在朱瞻基的親自督促下，整個製作過程，包括煉銅、造型必須自《宣和博古圖》《考古圖》等典籍及內府密藏的數百件宋元名窑中，精選出符合適用對象、款製大雅的形製，將之繪成圖樣，再呈給其親覽，并說明圖款的來源和典故的出處，經過篩選確定后，再鑄成實物樣品讓其過目，滿意后方准開鑄。此件宣德爐以黃銅製成，銅質精良，人手沉甸。底書『大明宣德年製』楷書款，帶底座。其爐身形製規整，敦厚之中不失靈巧精緻。宣德爐開啓了中國用黃銅鑄爐的先河，其選料之精可以說是中國歷代所有銅製品的極端。黃銅產生黃金般澄亮光輝的銅鎂合金，此件即通體光素，盡顯銅爐精純美質。

7060 銅局部鑲金鳳紋簋式薰爐 明末清初





(拍品7062)  
《故宮經典 文房清供》  
紫禁城出版社 P084



7064 銅胎掐絲珐琅花卉紋抱月瓶 清中期  
高：52·5 cm

說明：銅胎掐絲珐琅，俗稱景泰藍，是一種在金屬表面用玻光釉料進行豪華裝飾的特殊的、高級的珐琅器工藝品，距今已有600多年的歷史，是最具漢族文化特色的工藝品之一。銅胎掐絲珐琅主要以金銀銅及多種天然礦物質為原材料，集美術、工藝、雕刻、鑲嵌、玻璃熔煉、冶金等專業技術為一體，直接在銅胎上焊上細銅絲盤曲而成各種紋樣，再填嵌各色釉料，經燒製、磨光而成。器型古樸典雅，精美華貴，具有鮮明的漢族民族風格和深刻文化內涵。明清時期的景泰藍製品，大都是供皇宮禦用，直到清朝后期才作為商品出現在市場上。整器造型端莊，做工精緻細膩，釉色純正穩重，色質柔和自然，通體施淺藍色珐琅釉為地，腹部飾掐絲珐琅各式纏枝花卉，紋飾繁復，生動自然，典雅堂皇。整器品相佳美，色澤富麗妍美。色釉華麗，釉質如脂如玉，奢華富貴，宮廷風韻十足，從珐琅發色及紋飾看當屬清代乾隆朝掐絲珐琅的精品。

7065 仿古四環銅尊 清乾隆  
高：31·6 cm

說明：尊為古代漢族使用的大中型盛酒器和禮器。流行于商周時期，春秋后期偶有所見。尊與彝一樣，原是成組禮器的共稱，宋朝之后開始專指一類器物。尊的基本造型是侈口，長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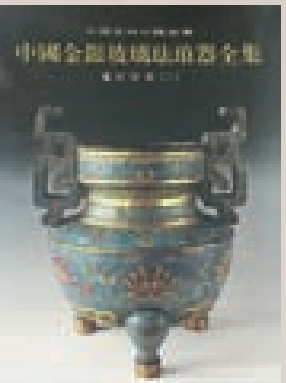
(拍品7061)  
《中國金銀玻璃珐琅器全集6 珐琅器（二）》  
河北美術出版社 P181



7062 清銅胎嵌金星料穿帶瓶 清乾隆  
高：34 cm  
說明：瓶身八方形，盤口，長頸，頸側飾一對貫耳，圓腹，脛足內收，高圈足。瓶身銅胎，瓶口、頸、足部鍍金，內壁及底部施松石藍釉，外壁鑿刻不規則的冰裂紋，再嵌入金星玻璃片裝飾。整器金光閃閃，華麗典雅，是金屬與玻璃兩種工藝的完美結合。此瓶系清宮造辦處玻璃廠製造，器形及裝飾風格仿宋代官窑貫耳瓶。又金星玻璃只在乾隆一朝製作過，以后則無，雖無刻款，仍可定為乾隆朝製品，收藏價值較高。

7063 銅鑲金獅子香薰 明  
高：36·5 cm

說明：明清兩代在故宮中多陳設銅獅子，不僅顯耀宮廷的豪華，而且用以顯示封建君主的『尊貴』和『威嚴』。據古籍記載，獅子又名『狻猊』。《后漢書》和《東觀漢記》載，漢章帝和漢順帝時，安息國和疏勒國曾派遣使者獻獅子。唐朝有名的大書法家虞世南所作的《獅子賦》中有『鎮目電眼，發聲雷響』等句，形容獅子的靈活與凶猛。我國古代很早就把獅子的形象用在陵墓、石窟寺藝術和各種生活用品上，作為一種祥瑞的神獸出現。如漢、唐的石雕獅子，絲綢之路上發現的對獅紋錦，石窟寺中的文殊菩薩騎獅和各種獅子座，唐代銅鏡上的獅子紋，南北朝時期印章上的獅子紐，瓷器中的獅子枕和玩具等。這件銅製獅子香薰呈站姿，造型生動，形態逼真，銅獅作張口露齒狀，似乎正在咆哮怒吼；頸上有鬃，頸下系鈴和纓絡，肢爪強勁有力，顯示性格凶猛。獅背內中空，兩側又各負一件銅瓶，皆可打開以添香料，燃香時，裊裊青烟自口部而出，構思巧妙，巧奪天工。香薰鑲金裝飾，銅獅在陽光照耀下，更加絢麗，光彩奪目。這件鑲金銅獅子香薰造型大氣，時代特征明顯，收藏價值極高。



(拍品7060)  
《中國金銀玻璃珐琅器全集6 珐琅器（二）》  
河北美術出版社 P72



7061 銅鑲金纏枝蓮紋手爐 清  
長：16·7 cm

說明：銅手爐又稱『袖爐』、『手熏』、『火籠』，是舊時宮廷乃至民間普遍使用的掌中取暖工具。此件為紅銅製成，表面鑲金，爐呈南瓜形，爐身與爐蓋子母口相合。爐身扁圓，肩部飾如意雲頭紋，腹部鼓面皆設開光，開光內飾纏枝蓮紋，蓮紋周圍環繞八只祥蝠。爐蓋平頂，頂部鏤空，裝飾纏枝蓮紋與壺身呼應。壺柄為亞腰橋形，古樸典雅。纏枝蓮紋為漢族傳統吉祥紋樣，多用于裝飾瓷器。纏枝紋又名『萬壽藤』，是以一種藤蔓卷草經提煉變化而成，委婉多姿，富有動感，優美生動，寓意吉慶。因其結構連綿不斷，故又具『生生不息』之意。清代手爐的紋飾系人工鑿刻而成，又稱『刻銅』。人銅筆畫呈『』型，上寬下尖，偶有刀滑處，每畫深淺不一（包括小圓鑿圓點花紋），字口與平面交接處干淨、平整、鋒銳。此件纏枝蓮紋手爐造型精巧，紋飾滿工鑿刻，富麗華美，寓意吉慶喜壽，是一件典型的清代銅手爐精品。

長：17·5 cm

說明：熏爐是中國古時用來熏香和取暖的爐子，多為圓形，大腹，兩側有環，青銅製。宮廷及富貴人家多有之。若熏衣被，可外加竹籠，即稱為『熏籠』。《藝文類聚》卷七十引漢劉向《熏爐銘》：『嘉此正器，岩若山；上貫太華，承以銅盤，中有蘭綺，朱火青烟。』謝惠連《雪賦》：『燎熏爐兮炳明燭，酌桂酒兮揚清曲。』熏香不僅是古代文人生活中的點綴，它還有熏香衣物、消除疲勞以及驅散蚊蟲等作用。這件簋式熏爐四方形，斂口，折肩，折腹，脛部內收，四方足。方蓋，平頂，頂部鏤空。鑿刻金鳳紋。兩肩飾虺形耳。腹部雕飾一周『百鳥朝鳳』紋，上下飾勾雲紋。足周飾勾雲紋。簋是古代中國用于盛放煮熟飯食的器皿，后期常用作禮器，流行于商朝至東周，是中國青銅器時代標志性青銅器具之一。此件熏爐上裝飾金鳳紋亦有仿古風格，加之明代鑿花裝飾紋飾貴在素而精，整器頗具古樸厚重之感。



圓腹或方腹，高圈足。《周禮·春官·司尊彝》：「春祠夏禴，裸用鷄彝鳥彝……：追享朝享，裸用虎彝。彝。」這件四方尊侈口，橄欖形腹，脛足內收，高圈足。銅質較純，四面肩部各着一獸面鋪耳，銜活環。通體分六層裝飾紋樣：口沿下飾變形獸面紋，其下飾蕉葉紋，肩部獸面周圍鑿刻勾雲紋，下腹部飾回紋、十字紋、變形卷雲紋等，足上飾一周變形神獸紋。整器裝飾繁復而不雜亂，紋飾頗具商周青銅器之「獍厲之美」，乾隆朝製器好仿古，此件仿其形而得其神，殊為不易。

7066 銅鑲金鑲閃料矮角方鼻烟壺 十八世紀  
長：7.2 cm

說明：此鼻烟盒為西洋工藝，鑲金八角配紅白雙色閃料，圖案細致入微，有動物圖案，中間隔層藏有春宮圖。典型的巴洛克宮廷遺風，是十八世紀西洋貴族的標準配件。在鼻烟沒有傳到中國之前，鼻烟盒是西洋宮廷盛置鼻烟的初始型製。在清朝鼻烟傳入中國后，中國宮廷創造了鼻烟壺這一廣受世界收藏家喜愛的收藏品種。而鼻烟盒正是這一收藏門類的鼻祖。A1 SPEELMAN舊藏。

7067 白玉詩文花卉鼻烟壺 清  
高：5.5 cm

說明：此鼻烟壺瓶形小巧，陽刻干枝梅，為文人雅士的心愛之物，為乾隆雕工，收肩綫條順暢，拋光干净利落，質地為和田白玉上品。背面題詩「神清和月，寓香遠，隔烟知」款識為『珍玩』，篆書款，隸書題詩是對鼻烟的文雅的表達。

7068 白玉葫蘆萬代鼻烟壺 清  
高：6.9 cm

說明：此鼻烟壺整體刻工流暢，渾然天成，在圖案布局方面清晰合理，工匠具有很高的藝術功底，對圖案整體把握上了然于心，具有乾隆官造氣質，在繁復的圖案中更見章法。葫蘆萬代是清中期烟壺的傳統題材，寓意吉祥，祝願擁有者子孫萬代，綿延不絕，配蓋相得益彰。

7069 白玉御題詩鼻烟壺 清乾隆  
高：6.8 cm

說明：此鼻烟壺高頸，束腰，玉質潔白瑩潤，一面禦題詩，另一面花卉，器型完整，瓶口處理氣質優雅，典型的乾隆朝風格。

7070 白玉百子圖鼻烟壺 清

高：6.2 cm

說明：此鼻烟壺圖案刻畫細致入微，童子形象生動，一面為三個童子在踢球，另一面為童子在吹喇叭，打魚燈，牽羊的動態畫面，百子圖是烟壺的常用題材，在傳統的農耕社會，百子圖有圓圓滿滿，多福多壽的美好祝願，并配珊瑚蓋。

7071 白玉五蝠流雲鼻烟壺 清  
高：7.1 cm

說明：此鼻烟壺玉質飽滿，帶皮圓潤，淺浮雕五蝠流雲，一側為留皮三只蝙蝠，另一側為兩只蝙蝠，五蝠是傳統題材中最常見的具有美好寓意的圖案，也是清中期常用的玉質烟壺的裝飾方式。此壺工藝精到，拋光細致入微。

7072 瑪瑙巧作海市蜃樓鼻烟壺 清  
高：6.8 cm

說明：此鼻烟壺一面為海市蜃樓，另一面為獨占鰲頭，蘇州工藝為乾隆時期工藝史上的一朵奇葩，在當時瑪瑙材質的價值比現在高貴的多，而蘇州雕玉工匠在極其複雜的瑪瑙質地上創造性的雕刻出許多傳統圖案，其設計極具巧思，充分體現出雕刻時對材料的充分理解和工藝的運用上了熟于心，深得乾隆皇帝喜愛。

7073 珊瑚河圖洛書鼻烟壺 清  
高：7 cm

說明：此鼻烟壺圖案一面為河圖洛書，另一面為夕牛望月，雕刻細致入微，為清中期的傳統圖案，寓意美好。因珊瑚質地較玉質更軟，工藝要求更為嚴苛，此烟壺分毫畢現，顯示出清中期高超的工藝水準。

7074 紫砂泥繪山水紋挂藍釉鼻烟壺 清  
高：7.5 cm

說明：此鼻烟壺為兩面開光，一面山水，另一面花卉，傳統工藝燒製，二次加釉，工藝復雜，圖案細致入微，山石、樹木、草房，浮雕精細，花卉典雅，巧奪天工，文人氣質凝重，是清中期南方進貢宮廷的紫砂的上乘之作。

7075 古月軒款粉彩系包袱葫蘆形鼻烟壺 清  
款識：古月軒製  
高：8.5 cm

說明：此鼻烟壺為瓷塑鼻烟壺，內收底足，葫蘆形，帶包袱皮描金，工藝為『粉彩加紅』，葫蘆藤起鼓，一次成型，收口細致，形神兼備，GEORGE BLOCK收藏有相似題材注錄。



## 中華人民共和國拍賣法

則確定。

拍賣未成交的，適用本法第五十六條第三款的規定。

##### 第五章 法律責任

第五十八條 委托人違反本法第六條的規定，委托拍賣其没有所有權或者依法不得處分的物品或者財產權利的，應當依法承擔責任。拍賣人明知委托人對拍賣的物品或者財產權利没有所有權或者依法不得處分的，應當承擔連帶責任。

第五十九條 國家機關違反本法第九條的規定，將應當委托財產所在地的省、自治區、直轄市的人民政府或者設區的市的人民政府指定的拍賣人拍賣的物品擅自處理的，對負有直接責任的主管人員和其他直接責任人員依法給予行政處分，給國家造成損失的，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第六十條 違反本法第十一條的規定，未經許可登記設立拍賣企業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門予以取締，沒收違法所得，並可以處違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罰款。

第六十一條 拍賣人、委托人違反本法第十八條第二款、第二十七條的規定，未說明拍賣標的的瑕疵，給買受人造成損害的，買受人有權向拍賣人要求賠償；屬於委托人責任的，拍賣人有權向委托人追償。

拍賣人、委托人在拍賣前聲明不能保證拍賣標的的真偽或者品質的，不承擔瑕疵擔保責任。

因拍賣標的存在瑕疵未聲明的，請求賠償的訴訟時效期間為一年，自當事人知道或者應當知道權利受到損害之日起計算。

因拍賣標的存在缺陷造成人身、財產損害請求賠償的訴訟時效期間，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和其他法律的有關規定。

第六十二條 拍賣人及其工作人員違反本法第二十二條的規定，參與競買或者委托他人代為競買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門對拍賣人給予警告，可以處拍賣備金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罰款；情節嚴重的，吊銷營業執照。

第六十三條 違反本法第二十三條的規定，拍賣人在自己組織的拍賣活動中拍賣自己的物品或者財產權利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門沒收拍賣所得。

第六十四條 違反本法第三十條的規定，委托人參與競買或者委托他人代為競買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門可以對委托人處拍賣成交價百分之三十以下的罰款。

第六十五條 違反本法第三十七條的規定，競買人之間、競買人與拍賣人之間惡意串通，給他人造成損害的，拍賣無效，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門對參與惡意串通的競買人處最高應價百分之十以上百分之三十以下的罰款；對參與惡意串通的拍賣人處最高應價百分之十以上百分之五十以下的罰款。

第六十六條 違反本法第四章第四節關於備金比例的規定收取備金的，拍賣人應當將超收部分返還委托人、買受人。物價管理部門可以對拍賣人處拍賣備金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罰款。

##### 第六章 附則

第六十七條 外國人、外國企業和組織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委托拍賣或者參加競買的，適用本法。

第六十八條 本法施行前設立的拍賣企業，不具備本法規定的條件的，應當在規定的期限內達到本法規定的條件；逾期未達到本法規定的條件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門註銷登記，收繳營業執照。具體實施辦法由國務院另行規定。

第六十九條 本法自1997年1月1日起施行。

委托的，應當與委托人簽訂書面委托拍賣合同。

第四十三條 拍賣人認為需要對拍賣標的進行鑒定的，可以進行鑒定。

鑒定結論與委托拍賣合同載明的拍賣標的狀況不相符的，拍賣人有權要求變更或者解除合同。

第四十四條 委托拍賣合同應當載明以下事項：

- （一）委托人、拍賣人的姓名或者名稱、住所；
- （二）拍賣標的的名稱、規格、數量、質量；
- （三）委托人提出的保留價；
- （四）拍賣的時間、地點；
- （五）拍賣標的交付或者轉移的時間、方式；
- （六）備金及其支付的方式、期限；
- （七）價款的支付方式、期限；
- （八）違約責任；
- （九）雙方約定的其他事項。

第二節 拍賣公告與展示

第四十五條 拍賣人應當于拍賣日七日前發布拍賣公告。

第四十六條 拍賣公告應當載明下列事項：

- （一）拍賣的時間、地點；
- （二）拍賣標的；
- （三）拍賣標的展示時間、地點；
- （四）參與競買應當辦理的手續；
- （五）需要公告的其他事項。

第四十七條 拍賣公告應當通過報紙或者其他新聞媒介發布。

第四十八條 拍賣人應當在拍賣前展示拍賣標的，并提供查看拍賣標的的條件及有關資料。

拍賣標的的展示時間不得少于兩日。

第三節 拍賣的實施

第四十九條 拍賣師應當于拍賣前宣布拍賣規則和注意事項。

第五十條 拍賣標的無保留價的，拍賣師應當在拍賣前予以說明。

拍賣標的有保留價的，競買人的最高應價未達到保留價時，該應價不發生效力，拍賣師應當停止拍賣標的的拍賣。

第五十一條 競買人的最高應價經拍賣師落槌或者以其他公開表示買定的方式確認后，拍賣成交。

第五十二條 拍賣成交后，買受人和拍賣人應當簽署成交確認書。

第五十三條 拍賣人進行拍賣時，應當制作拍賣筆錄。拍賣筆錄應當由拍賣師、記錄人簽名；拍賣成交的，還應當由買受人簽名。

第五十四條 拍賣人應當妥善保管有關業務經營活動的完整賬簿、拍賣筆錄和其他有關資料。

前款規定的賬簿、拍賣筆錄和其他有關資料的保管期限，自委托拍賣合同終止之日起計算，不得少于五年。

第五十五條 拍賣標的需要依法辦理證照變更、產權過戶手續的，委托人、買受人應當持拍賣人出具的成交證明和有關材料，向有關行政管理機關辦理手續。

第四節 備金

第五十六條 委托人、買受人可以與拍賣人約定備金的比例。

委托人、買受人與拍賣人對備金比例未作約定，拍賣成交的，拍賣人可以向委托人、買受人各收取不超過拍賣成交價百分之五的備金。收取備金的比例按照同拍賣成交價成反比的原則確定。

拍賣未成交的，拍賣人可以向委托人收取約定的費用；未作約定的，可以向委托人收取為拍賣支出的合理費用。

第五十七條 拍賣本法第九條規定的物品成交的，拍賣人可以向買受人收取不超過拍賣成交價百分之五的備金。收取備金的比例按照同拍賣成交價成反比的原

## 中華人民共和國拍賣法

####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爲了規範拍賣行爲，維護拍賣秩序，保護拍賣活動各方當事人的合法權益，制定本法。

第二條 本法適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拍賣企業進行的拍賣活動。

第三條 拍賣是指以公開競價的形式，將特定物品或者財產權利轉讓給最高應價者的買賣方式。

第四條 拍賣活動應當遵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遵循公開、公平、公正、誠實信用的原則。

第五條 國務院負責管理拍賣業的部門對全國拍賣業實施監督管理。

省、自治區、直轄市的人民政府和設區的市的人民政府負責管理拍賣業的部門對本行政區域內的拍賣業實施監督管理。

#### 第二章 拍賣標的

第六條 拍賣標的應當是委托人所有或者依法可以處分的物品或者財產權利。

第七條 法律、行政法規禁止買賣的物品或者財產權利，不得作爲拍賣標的。

第八條 依照法律或者按照國務院規定需經審批才能轉讓的物品或者財產權利，在拍賣前，應當依法辦理審批手續。

委托拍賣的文物，在拍賣前，應當經拍賣人住所地的文物行政管理部門依法鑒定、許可。

第九條 國家行政機關依法沒收的物品，充抵稅款、罰款的物品和其他物品，按照國務院規定應當委托拍賣的，由財產所在地的省、自治區、直轄市的人民政府和設區的市的人民政府指定的拍賣人進行拍賣。

拍賣由人民法院依法沒收的物品，充抵罰金、罰款的物品以及無法返還的追回物品，適用前款規定。

#### 第三章 拍賣當事人

第一節 拍賣人

第十條 拍賣人是指依照本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設立的從事拍賣活動的企業法人。

第十一條 拍賣企業可以在設區的市設立。設立拍賣企業必須經所在地的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負責管理拍賣業的部門審核許可，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門申請登記，領取營業執照。

第十二條 設立拍賣企業，應當具備下列條件：

- （一）有一百萬元人民幣以上的注冊資本；
- （二）有自己的名稱、組織機構、住所和章程；
- （三）有與從事拍賣業務相適應的拍賣師和其他工作人員；
- （四）有符合本法和其他有關法律規定的拍賣業務規則；
- （五）符合國務院有關拍賣業發展的規定；
- （六）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條件。

第十三條 拍賣企業經營文物拍賣的，應當有一千萬元人民幣以上的注冊資本，有具有文物拍賣專業知識的人員。

第十四條 拍賣活動應當由拍賣師主持。

第十五條 拍賣師應當具備下列條件：

- （一）具有高等院校專科以上學歷和拍賣專業知識；
- （二）在拍賣企業工作兩年以上；
- （三）品行良好。

被開除公職或者吊銷拍賣師資格證書未滿五年的，或者因故意犯罪受過刑事處罰的，不得擔任拍賣師。

第十六條 拍賣師資格考核，由拍賣行業協會統一組織。經考核合格的，由拍賣行業協會發給拍賣師資格證書。

第十七條 拍賣行業協會是依法成立的社會團體法人，是拍賣業的自律性組織。拍賣行業協會依照本法并根據章程，對拍賣企業和拍賣師進行監督。

第十八條 拍賣人有權要求委托人說明拍賣標的的來源和瑕疵。

拍賣人應當向競買人說明拍賣標的的瑕疵。

第十九條 拍賣人對委托人交付拍賣的物品負有保管義務。

第二十條 拍賣人接受委托后，未經委托人同意，不得委托其他拍賣人拍賣。

第二十一條 委托人、買受人要求對其身份保密的，拍賣人應當爲其保密。

第二十二條 拍賣人及其工作人員不得以競買人的身份參與自己組織的拍賣活動，并不得委托他人代爲競買。

第二十三條 拍賣人不得在自己組織的拍賣活動中拍賣自己的物品或者財產權利。

第二十四條 拍賣成交后，拍賣人應當按照約定向委托人交付拍賣標的的價款，并按照約定將拍賣標的移交給買受人。

第二節 委托人

第二十五條 委托人是指委托拍賣人拍賣物品或者財產權利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

第二十六條 委托人可以自行辦理委托拍賣手續，也可以由其代理人代爲辦理委托拍賣手續。

第二十七條 委托人應當向拍賣人說明拍賣標的的來源和瑕疵。

第二十八條 委托人有權確定拍賣標的的保留價并要求拍賣人保密。

拍賣國有資產，依照法律或者按照國務院規定需要評估的，應當經依法設立的評估機構評估，并根據評估結果確定拍賣標的的保留價。

第二十九條 委托人在拍賣開始前可以撤回拍賣標的。委托人撤回拍賣標的的，應當向拍賣人支付約定的費用；未作約定的，應當向拍賣人支付爲拍賣支出的合理費用。

第三十條 委托人不得參與競買，也不得委托他人代爲競買。

第三十一條 按照約定由委托人移交拍賣標的的，拍賣成交后，委托人應當將拍賣標的移交給買受人。

第三節 競買人

第三十二條 競買人是指參加競購拍賣標的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

第三十三條 法律、行政法規對拍賣標的的買賣條件有規定的，競買人應當具備規定的條件。

第三十四條 競買人可以自行參加競買，也可以委托其代理人參加競買。

第三十五條 競買人有權了解拍賣標的的瑕疵，有權查驗拍賣標的和查閱有關拍賣資料。

第三十六條 競買人一經應價，不得撤回，當其他競買人有更高應價時，其應價即喪失約束力。

第三十七條 競買人之間、競買人與拍賣人之間不得惡意串通，損害他人利益。

第四節 買受人

第三十八條 買受人是指以最高應價購得拍賣標的的競買人。

第三十九條 買受人應當按照約定支付拍賣標的的價款，未按照約定支付價款的，應當承擔違約責任，或者由拍賣人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將拍賣標的再行拍賣。

拍賣標的再行拍賣的，原買受人應當支付第一次拍賣中本人及委托人應當支付的備金。再行拍賣的價款低于原拍賣價款的，原買受人應當補足差額。

第四十條 買受人未能按照約定取得拍賣標的的，有權要求拍賣人或者委托人承擔違約責任。

買受人未按照約定受領拍賣標的的，應當支付由此產生的保管費用。

#### 第四章 拍賣程序

第一節 拍賣委托

第四十一條 委托人委托拍賣物品或者財產權利，應當提供身份證明和拍賣人要求提供的拍賣標的的所有權證明或者依法可以處分拍賣標的的證明及其他資料。

第四十二條 拍賣人應當對委托人提供的有關文件、資料進行核實。拍賣人接受



# 拍賣規則

權要求買受人當場支付不低于已購拍買品購買價款的百分之二十的履約保證金。該買受人拒絕支付的，拍賣人有權拒絕其繼續參與競買，有權當場撤銷與其之前的拍賣交易並將拍買品重新拍賣。買受人同意本公司按照本規則第二十九條規定向委托人收取備金及其他各項費用。

**第四十五條 支付幣種**

所有價款應以拍賣人指定的貨幣支付，如買受人以拍賣人指定的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支付，應按買受人與拍賣人約定的匯價折算或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于買受人付款日前一工作日公布的人民幣與該幣種的匯價折算。拍賣人為將買受人所支付之該種外幣兌換成人民幣所發生的所有銀行手續費和其它費用，均由買受人承擔。

**第四十六條 領取拍買品**

買受人應在付清購買價款后當日領取或受讓拍買品，至遲不超過付清價款后七日。買受人未付清購買價款的，無權領取或者受讓拍買品。

**第四十七條 所有權及風險轉移**

買受人全額支付購買價款后，方可獲得拍買品的所有權。拍買品的風險在拍賣成交日起（含成交日）滿七日，或買受人領取所購拍買品后，或向本公司付清全部購買價款后（以較早發生日期為準）轉移至買受人由買受人承擔。

**第四十八條 逾期付款責任**

若買受人未能按照本規則規定及時付清購買價款，則拍賣人可以採取下列一種或多種措施：

- （一）買受人未在本規則規定期限內付清購買價款的，所交保證金不予退還。
- （二）買受人超過規定付款期限三十日仍未付款的，拍賣人要求買受人繼續履行拍賣交易的，買受人向拍賣人支付逾期付款部分每日萬分之五的逾期付款違約金，直至買受人付清全部款項之日止；拍賣人要求解除拍賣交易的，買受人向拍賣人支付相當于備金和成交價之和的百分之二十的違約金，解除拍賣交易，且所交保證金不予退還。
- （三）買受人超過規定付款期限三十日仍未付款，買受人未承擔上述違約責任的情況下，拍賣人可以撤銷向同一買受人拍出的任何拍賣交易，保留向買受人追究因撤銷交易所造成的損失權利；亦可并用或單獨使用留置，留置拍賣人向同一買受人拍買的任何拍買品，以及由拍賣人因任何原因占有買受人的任何其他財產權利。留置期間發生的一切費用、風險由買受人承擔。拍賣人有權依法處分留置物，處分留置物所得不足抵償應付價款的，本公司有權另行追索。
- （四）自始無實際履約意或無實際履約能力而惡意參與競買的買受人，在拍賣活動中累計購買拍買品三件以上（包含三件）或者購買價款累計超過壹佰萬元，致使拍賣人和其它競買人喪失簽訂拍買合同機會且在拍賣成交日起三個月之內全部未履行的，視為詐騙，拍賣人有權追究買受人刑事責任。

**第四十九條 逾期領取或受讓拍買品責任**

- （一）買受人因未按时付清購買價款不能領取或受讓拍買品，或者雖付清價款但未按时領取或受讓拍買品的，應當承擔逾期領取或受讓拍買品責任。逾期領取或受讓拍買品，拍賣人向買受人收取成交價每日千分之一的保管費、搬運費等，并由買受人承擔拍買品的搬運、儲存及保險等費用和拍買品的毀損、滅失風險。即使該拍買品仍由拍賣人或其他當事人代為保存，拍賣人或其他當事人對任何原因所致的該拍買品的毀損、滅失不承擔責任。

- （二）若買受人遲延領取或受讓拍買品超過三十日，拍賣人有權以公開拍賣或其他出售方式按拍賣人認為合適的條件出售該拍買品，而且出售價格可以低於成交價。買受人除應當支付第一次拍賣中買受人和委托人雙方應當支付的備金及其他各項費用外，還應支付再次拍賣中買受人應支付的備金及其他各項費用或以其他方式出售該拍買品的所有費用。拍賣人有權從出售收益中扣除買受人應支付的所有費用，如有余款由買受人自行領取，所得款項不足以抵扣購買價款的差額由買受人支付。

**第五十條 包裝及搬運**

拍賣人應買受人要求代為包裝及處理購買的拍買品，僅應視為拍賣人對買受人提供的服務，拍賣人可酌情決定是否提供此項服務，若因此發生任何損失均由買受人自負。

**第五十一條 拍買品出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文物保護法》及其他法律、法規規定，限制帶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境的拍買品，拍賣人將在拍賣圖錄中或拍賣會現場予以說明，買受人應根據國家有關規定自行辦理出境手續。

### 第五章 其他

**第五十二條 通訊登記**

委托人和競買人應當將有效、固定、準確的通訊聯絡方式登記為拍賣人要求登記的有效通訊方式作為通知及聯系途徑。以郵遞方式發出的，交付郵遞部門時視為通知之日；以傳真方式發出的，發送傳真之日為通知之日。若通訊方式發生變更，應立即書面告知拍賣人，登記無效的通訊方式或通訊方式變更后沒有及時告知拍賣人，致使拍賣人無法通知或聯系相關當事人的，拍賣人不承擔責任。本公司可按照原登記的通訊地址和方式發出通知，從通知發出之日視為收到。

**第五十三條 爭議解決**

因參加拍賣人舉辦的拍賣活動而發生的任何爭議，應當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向拍賣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第五十四條 修改和解釋**

本規則在施行過程中如有修改，拍賣活動適用最新版本規則，未通知委托人和買受人的除外。拍賣人有權對本規則進行解釋，并有權解釋和處理本規則以外的特殊問題和未盡事宜。

**第五十五條 規則適用**

本規則為當事人之間合約的一部分，除違反拍賣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強制性規定外，應優先適用本規則。本規則沒有規定的，適用有關法律規定。本規則和相關法律均無規定的，適用國內行業慣例或國際慣例。國內慣例和國際慣例不一致的，以國內慣例為準。

**第五十六條 施行時間**

本規則于2012年9月1日開始施行。

**第二十八條 競買禁止**

委托人不得競買自己委托拍賣人拍賣的拍買品，也不得委托他人代為競買。

**第二十九條 備金及費用**

除委托人與拍賣人另有約定外，委托人授權拍賣人按成交價百分之十扣除備金并同时扣除其它各項費用。委托人同意本公司按照本規則第四十四條規定向買受人收取備金和其他各項費用。

**第三十條 轉讓義務**

拍賣成交且買受人付清全部購買價款后，須委託人配合辦理權利轉讓等必要手續的，委托人應當于買受人支付購買價款后七日內協助買受人辦理拍買品的權利轉讓等手續。如果拍賣成交后委托人拒不轉讓拍買品，拍賣人可以要求委托人按照撤拍承擔違約責任并承擔此次拍賣中買受人和委托人雙方應當支付的備金及其他各項費用，也可以要求委托人繼續履行合同。逾期轉讓拍買品期間，委托人向拍賣人支付成交價每日萬分之五的逾期履行合同違約金。

**第三十一條 支付拍買收益**

在買受人付清全部購買價款之后且委托人已經履行轉讓義務的，拍賣人支付委托人拍買收益。如買受人按本規則規定自拍賣成交日起七日內向拍賣人付清全部購買價款，則拍賣人應自拍賣成交日起三十日以后以人民幣為結算方式將拍買收益支付委托人。如買受人在拍賣成交日起七日后付清全部購買價款，委托人在付款之日起七個工作日內辦理完畢轉讓手續的，委托人在轉讓手續辦理完畢七日后領取拍買收益，但此日期不得早于拍賣成交日起第三十日。

**第三十二條 流拍**

如果拍買品未能成交，委托人應自拍賣結束之日起七日內領取拍買品，并向拍賣人支付保留價百分之三的未拍出手續費及其它各項費用。

**第三十三條 逾期領取拍買品**

撤拍、未上拍或未成交時，委托人在本規則規定的期限屆滿時未領取拍買品的，拍買品的毀損和滅失等一切風險及倉儲、保管、包裝、運輸等費用由委托人承擔，且需向拍賣人支付保留價每日千分之一的保管費。如果委托人超過指定期限后三十日內仍未領取拍買品，拍賣人有權以公開拍賣或其他出售方式按拍賣人認為合適的條件出售該拍買品，而且出售價格可以低于保留價。拍賣人有權從出售收益中扣除委托人應支付的費用及再次拍賣該拍買品的所有費用，余款由委托人自行領取。出售收益不足以支付因此產生的全部費用的，委托人需另行支付。

如委托人在上述指定期限內要求拍賣人協助其退回拍買品并經拍賣人同意，拍買品自離開拍賣人住所或指定地點后的一切風險及費用由委托人承擔。除非委托人特別指明并預先支付保險費，拍賣人無義務對拍買品在離開拍賣人住所或指定地點后予以投保。如委托人要求拍賣人協助以郵寄、快遞或其他通過第三方的運輸方式退回其拍買品，一旦拍賣人將拍買品交付郵寄、快遞、運輸部門、公司或其雇員/分支機構，則視為拍賣人已退回該拍買品，同時應視為委托人已領取該拍買品。

**第三十四條 知情責任**

委托人有權利和義務通過參加拍賣會或前來查詢等方式主動了解拍買品交易情況，拍賣人不承擔主動告知義務。

**第三十五條 稅項**

委托人所得的拍買收益應向政府納稅。有關法律規定拍賣人有代扣繳義務的，拍賣人將依照法律規定執行，委托人應承擔相應稅費并協助辦理所有手續。

#### 第四章 關於競買人和買受人

**第三十六條 競買登記**

參加競買應在拍賣日前按照拍賣人的要求辦理登記手續，以取得拍買活動的競買權，成為競買人。競買人為自然人的，應在拍賣日前憑身份證、護照等有效身份證件填寫并簽署登記文件，領取競買號牌；競買人為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應在拍賣日前憑有效的注冊登記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證明或者合法的授權委托手續填寫并簽署登記文件，領取競買號牌。競買人對其領取的競買號牌應妥善保管，不得出借或轉讓。在競買人擅自出借或轉讓競買號牌或者未先行向拍賣人書面報失的情況下，競買人對持有其競買號牌的行為人的競買行為承擔責任。

**第三十七條 委托代理競買**

競買人應親自出席拍賣會。特殊情況不能出席的，也可委托代理人參加競買。委托代理人參加拍賣活動，應在辦理競買人登記手續時按照拍賣人要求提供代理競買的委托書和代理人的身份證、護照等有效身份證件，並經拍賣人以書面形式認可競買人之代理人身份，否則參加競買的行為人當然被視為競買人本人。

代理無民事行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為能力人參加競買或進行虛假代理等惡意參加競買的行為，均由行為人自行承擔買受人的責任。

**第三十八條 保證金**

競買人參加拍賣活動，應在領取競買號牌前交納保證金，保證金的具體數額由拍賣人在拍賣日前公布。競買人未能購得拍買品，則保證金在拍賣日后七個工作日內全額無息返還競買人；競買人購得拍買品，則保證金抵扣購買價款，如有余額在競買人領取拍買品時返還。

**第三十九條 委托拍賣人代理競買**

競買人委托拍賣人競買，應在拍賣活動舉行前與拍賣人簽訂委托競買協議，辦理委托手續，向拍賣人出具書面委托競買授權書，支付保證金。競買不成功的，拍賣人不收取任何服務費。

**第四十條 委托競買之免責**

拍賣人及職員對代理競買過程中出現的過失、疏忽、競買未成功或無法代為競買不承擔責任。

**第四十一條 委托解除**

委托競買人如要解除委托競買協議，應在拍賣活動舉行前書面通知拍賣人。

**第四十二條 委托在先原則**

兩個或兩個以上委托競買人以相同委托競買價對同一拍買品競買成功，則最先同拍賣人簽訂委托代理競買協議者為成功競買者。

**第四十三條 成交**

競買人以最高應價經拍賣師落槌或者以其他方式確認成交時，則競買人成功競買拍買品，成為買受人，買受人須當場簽署成交確認書。

**第四十四條 成交價款及備金**

買受人應在成交當場向拍賣人付清成交價款并支付相當于成交價百分之十五的備金及其他各項費用等所有購買價款。買受人如不能當場付清成交價款及備金等購買價款的，應當場支付不少于成交價百分之三十的預付款，其余款項于拍賣成交日起七日內（含成交日）一次付清。買受人在當次拍賣活動中累計購買拍買品三件以上（包含三件）或者購買價款累計超過伍佰萬元的，未能當場付清款項又不支付百分之三十預付款時，仍要繼續參加拍賣人舉行的拍賣活動的，拍賣人有

# 拍賣規則

###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規則制定**

本規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拍賣法》和有關民事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參照國際通行慣例制定。

**第二條 規則效力**

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和政策允許的範圍內組織和舉行拍賣活動。參加本公司拍賣活動的各方當事人間發生爭議的，依據本規則處理。本規則是約束拍賣人、委托人、競買人、買受人和其它拍賣活動相關當事人的重要合同依據，是委托拍賣合同和拍賣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競買人無論以何種方式參與競投，均視為完全接受本規則。

**第三條 特別提示**

凡參加本公司舉辦拍賣活動的各方必須認真閱讀并遵守本規則，并对參加本公司拍賣活動的行為負責。各方自行承擔因未認真閱讀本規則而產生的后果。任何參加本公司拍賣活動的人均視為認可并承諾遵守本規則，受本規則約束并享有權利、承擔義務。

**第四條 親自查看**

本公司特別聲明對拍買品的真偽及/或品質不承擔瑕疵擔保責任。本公司對拍買品的任何描述、說明、意見，僅供競買人參考，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构成對拍買品真偽及/或品質的保證或擔保。競買人應當親自或委托專家查看、考量拍買品的實際狀況，對自己競買拍買品的行為承擔法律責任。而非依靠拍賣人制作的拍賣圖錄以及其它形式的影像制品或宣傳品之表現做出決定。

**第五條 合同生效**

在本公司拍賣活動中，競買人的最高應價經拍賣師落槌或者以其他方式公開表示買定的方式確認時，表明該競買人成為該拍買品的買受人，該拍買品買賣合同關係即合法成立、生效。各方即應按照法律規定、本規則及相關合同的約定履行義務。

**第六條 名詞解釋**

本規則各條款內，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 （一）“拍賣人”指本公司，即北京東正拍賣有限公司；
- （二）“委托拍”指委托拍賣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組織。本規則中，除非另有說明或根據文義特殊需要，委托人均包括委托人的代理人；
- （三）“競買人”指參加拍賣人舉辦的拍賣活動辦理了必要登記手續或者雖未辦理登記手續但實際參加競買的自然人（具有完全民事行為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組織。法律、法規對拍買品的買賣條件或對競買人的資格有規定的，競買人應當具備規定的條件或資格。本規則中，除非另有說明或根據文義特殊需要，競買人均包括競買人的代理人；
- （四）“買受人”指在拍賣人舉辦的拍賣活動中以最高應價購得拍買品的競買人；
- （五）“拍買品”指委托人委托拍賣人進行拍賣的物品或權利；
- （六）“拍賣成交日”指在拍賣人舉辦的拍賣活動中，拍賣師以落槌或者以其他方式確認某拍買品達成交易的日期；
- （七）“成交價”指拍賣師落槌決定將拍買品售予買受人的價格或者以其他方式確認達成交易的價格；
- （八）“拍買收益”指支付委托人的款項淨額，該淨額為從成交價中扣除備金和各項費用后的余額；
- （九）“購買價款”指買受人因購買拍買品而應支付的包括成交價、備金和各項費用在內的價款總額；
- （十）“各項費用”指拍賣人對拍買品進行保險、制作拍買品圖錄和其它形式的宣傳品、包裝、運輸、存儲等所收取的費用，以及處理因委托人、買受人拒不履行義務而應當支付的所有款項（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用、律師費、執行費等）；
- （十一）“保留價”指委托人經與拍賣人協商后書面確認的拍買品的最低售價。

### 第二章 關於拍賣人

**第七條 決定權**

拍賣人對下列事宜擁有完全的決定權：

- （一）通過拍買品圖錄、新聞媒體或其他載體對任何拍買品作任何內容說明或評價；
- （二）在拍賣圖錄中插圖、拍買品展覽及其他形式的展示活動中的安排及所應支付費用的標準；
- （三）確定拍買品的起拍價；
- （四）決定拍賣時間、拍賣地點、拍賣條件、拍賣方式等事項；
- （五）對委托人及其代理人、競買人及其代理人的身份以拍賣人認為合理的方式進行核查，決定是否接受委托拍賣或同意參加競買，決定是否認可委托人或競買人之代理人的代理；
- （六）在接受委托拍賣后的任何階段，進一步確定拍買品是否適合拍賣人拍賣；
- （七）拒絕不宜參加拍賣活動的人進入拍賣場所，或在拍賣會現場進行拍照、攝像等活動；
- （八）拍賣師有權調整競價階梯、拒絕任何競買、在出現爭議時，將拍買品重新拍賣；
- （九）接受委托人授權，同意以特殊付款條件支付購買價款。

**第八條 鑒定權**

拍賣人認為需要時，可以對拍買品進行鑒定、評估。鑒定、評估結論與委托拍賣合同載明的拍買品的狀況不符的，拍賣人有權要求變更或者解除委托拍賣合同。

**第九條 著作權**

委托人委托拍賣人拍賣，即自動授權拍賣人對拍買品自行制作照片、圖示、圖錄、其他形式的影像制品或進行文字說明。拍賣人有權對拍買品制作照片、圖示、圖錄或其它形式的影像制品，并依法享有著作權，有權對其加以使用。

**第十條 責任免除**

拍賣人作為拍賣活動的組織者，不因委托人的違約或侵權行為對買受人承擔責任，也不因買受人的違約或侵權行為對買受人承擔責任。

**第十一條 拍賣推介**

拍賣人在對拍買品進行展覽、出版或發表的圖錄、文告中，對拍買品的作者、年代、尺寸、質地、裝裱、來源、真實性、保存情況、估價、評價等方面的口頭或書面陳述均屬參考性意見，并可于拍賣前修訂，而非拍賣人對拍買品的真實性、價值、色調、質地、有無缺陷等所作的擔保。

**第十二條 拍賣記錄**

拍賣人在進行拍賣過程中制作拍賣筆錄，拍賣筆錄由拍賣師、記錄人簽名。

**第十三條 保密責任**

拍賣人有義務為委托人、競買人及買受人保守秘密，維護委托人、競買人、買受人和拍賣人的正當權益不受損害。

### 第三章 關於委托人

**第十四條 委托拍賣登記**

委托拍賣人拍賣時，委託人為自然人的，必須持有身份證、護照等有效身份證件登記，與拍賣人簽訂委托拍賣合同；委託人為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除持有有效注冊登記文件外還必須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證明及合法的授權委托證明文件進行登記，與拍賣人簽訂委托拍賣合同。

**第十五條 委托人之代理人**

代理委托人拍賣，應向拍賣人出具相關委托證明文件。委托人的代理人為自然人的，必須持身份證、護照等有效身份證件登記，為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應憑有效注冊登記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證明或者合法的授權委托證明文件登記。

**第十六條 委托人之保證**

委托人就其委托拍買品向拍賣人及買受人負有如下保證責任：

- （一）委托人應當保證對拍買品擁有完整的所有權或合法的處分權，未在拍買品上設定任何抵押，對該拍買品的拍賣不會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權益（包括著作權權益），亦不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若因委托人違反上述保證或保證失實，造成拍買品的實際所有權人或聲稱擁有權利的任何第三人提出索賠或訴訟，致使拍賣人及/或買受人蒙受損失時，委托人應當賠償拍賣人及/或買受人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損失，并承擔因此而發生的一切費用和支出（包括不限于訴訟費、律師費等）。

- （二）委托人應當盡其所知，對拍買品的來源、真偽、品質、品相方面存在的瑕疵等進行全面、詳盡的披露和說明，不存在任何隱瞞、虛構或遺漏之處。拍賣人不承擔瑕疵擔保責任。若因委托人未披露拍買品瑕疵或者披露失實、披露不全，造成買受人及/或其他任何第三方提出索賠或訴訟，致使拍賣人蒙受損失時，委托人應當賠償拍賣人及/或買受人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損失，并承擔因此而發生的一切費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訴訟費、律師費等）。

委托人在委托拍賣合同上簽字即視為對上述兩款內容做出書面保證/聲明和承諾。

**第十七條 保留價**

所有拍買品原則上均設有保留價，拍賣人與委托人約定無保留價的除外。保留價數額由委托人提出，經與拍賣人協商后以書面形式確認。保留價數額一經雙方確認，其更改須事先征得對方同意。拍買品流拍之后，拍賣人有權以其保留價在該次拍賣會后出售，委托人須向拍賣人支付備金。在任何情況下，拍賣人在拍買品未達保留價不成交時不承擔任何責任。

**第十八條 交付拍買品**

委托人應在簽署委托拍賣合同時或拍賣人指定的日期在拍賣人指定地點將拍買品交付拍賣人。交付的拍買品與委托人之前描述或提供的拍買品不符的，拍賣人有權拒收、解除合同并有權根據是否已將拍買品列入圖錄或其它宣傳品要求委托人參照本規則有關撤拍的規定承擔違約責任。

**第十九條 拍賣中止**

如出現下列情況之一，則拍賣人可以在實際拍賣前的任何時間中止委托拍賣：

- （一）拍賣人對拍買品的歸屬或真實性、品質等持有異議；
- （二）第三人對拍買品的歸屬或真實性持有異議且能够提供異議所依據的相關證據材料，并按照拍賣人規定交付擔保金，同時願意對中止拍賣所引起的法律后果及全部損失承擔相應責任；
- （三）有證據表明委托人已經違反或將要違反本規則的任何條款；
- （四）存在其他合理原因。

中止事由消除后，拍賣人有權自行決定繼續拍賣或是最終不予拍賣。拍賣人決定繼續拍賣的，無需再經委托人同意，且委托人應繼續履行合同。

**第二十條 未上拍**

拍賣人和委托人簽訂委托拍賣合同后，實際拍賣前的任何時間，因任何原因最終決定對委托拍買品不予拍賣的，委托拍賣合同自委托人收到拍賣人不予拍賣或領取拍買品的通知時解除。拍賣人對中止拍賣及不予拍賣不承擔違約責任。委托人應自收到通知之日起七日內自行領取委托拍買品。

**第二十一條 委托人撤拍**

委托人在拍賣日前任何時間，向拍賣人發出書面通知說明理由并經拍賣人同意后，可撤回其拍買品。但撤回拍買品時，若拍賣圖錄或其它宣傳品已經開始印刷，則委托人應當支付拍賣人相當于該拍買品保留價百分之二十的違約款項。如拍賣圖錄或其它宣傳品尚未印刷，則委托人應當支付拍賣人相當于該拍買品保留價百分之十的違約款項。無保留價的，以約定的保險金額為準。因委托人撤回拍買品而引起的其它責任均由委托人自行承擔，拍賣人不承擔責任。

委托人應在拍賣人同意撤拍后七日內付清約定的違約款項并自行領取拍買品。

**第二十二條 自動受保**

除委托人另有書面指示外，在簽署合同并將拍買品實際交付拍賣人后，拍買品將自動受保于拍賣人的保險，保險金額以雙方在委托拍賣合同中確定的保留價為準（無保留價的，以該拍買品約定的保險金額為準；調整拍賣保留價的，以該拍買品原保留價為準）。此保險金額只適用於保險和索賠，并非拍賣人對該拍買品價值的保證或擔保，也不意味著該拍買品可售得相同于該保險金額之款項。

**第二十三條 保險期限**

如果拍賣成交，保險期限截止拍賣成交日次日起第七日凌晨零點。期滿前買受人領取拍買物品的，則保險期限提前終止。如果拍賣未成交，則保險期限截止到本公司發出取回拍買品通知次日起第七日凌晨零點。

**第二十四條 保險費**

除非委托人與拍賣人另有約定，拍賣成交后，委托人應向拍賣人支付相當于成交價百分之一的保險費。如果拍賣未能成交，委托人應支付相當于保留價百分之一的保險費。

**第二十五條 風險自擔**

如委托人以書面形式告知拍賣人不需投保其拍買品，則風險由委托人自行承擔，我公司不對拍買品的損毀、滅失等風險承擔任何責任。

**第二十六條 保險免責**

因自然磨損、固有瑕疵、內在或潛在缺陷、物質本身變化、自燃、自熱、氧化、銹蝕、滲漏、鼠咬、蟲蛀、大氣(氣候或氣溫)變化、溫度或溫度轉變、正常水位變化或其他漸變原因以及因地震、海嘯、戰爭、類似戰爭行為、敵對行為、武裝衝突、恐怖活動、謀反、政變、罷工、暴動、民衆騷亂及核裂變、核聚變、核武器、核材料、核輻射以及放射性污染對拍買品造成的任何毀損、滅失，以及由于任何原因造成的圖畫框架或玻璃、囊匣、底墊、支架、裝裱、插冊、軸頭或類似附屬物的毀損、滅失，拍賣人不負賠償責任。

**第二十七條 保險賠償**

凡屬因拍賣人為拍買品所購保險承保範圍內的事件或災害所導致的拍買品毀損、滅失，應根據保險法律法規處理。拍賣人在向保險公司進行理賠并獲得保險賠償后，從保險賠款中扣除拍賣各項費用后余款支付给委托人。







# 孝 天 法 地 尊 人 敬 物



東正拍賣  
DONGZHENG  
AUCTION

Tel: 8610-65935768 Fax: 8610-65936557

<http://www.dongzhengauction.com> E-mail: [service@dongzhengpm.com](mailto:service@dongzhengpm.com)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甲19號嘉盛中心1708 郵編：100020

